

公司代码：600203

公司简称：福日电子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卞志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期母公司净利润为21,650,411.9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6,597,911.32元，减去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165,041.20元、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26,619,652.15元，母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9,463,629.96元。

本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7,273,759.67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110,480,768.05元，减去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165,041.20元、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26,619,652.15元，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为-21,991,701.73元。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金流及整体战略发展的需要，为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2015年度拟不进行分红和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涉及的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7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或福日电子	指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集团	指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日实业	指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福日科技	指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福日照明	指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福日光电	指	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福日进出口	指	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福日配件	指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蓝图节能	指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迈锐光电	指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友好环境	指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源磊科技	指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中诺通讯	指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两岸照明	指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福顺微电子	指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映科技	指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福日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 FURI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F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卞志航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政声	吴智飞
联系地址	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3层	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2层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电话	0591-83315984	0591-83318998
传真	0591-83319978	0591-83319978
电子信箱	xuzs@furielec.com	wuzf@furielec.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州市开发区科技园区快安大道创新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5

公司办公地址	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2-13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5
公司网址	http://www.furielec.com
电子信箱	furielec@furiele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日电子	600203	ST福日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江叶瑜、林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证券大厦 1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兰翔、陈霖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 年 4 月 8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证券大厦 18 层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吕泉鑫、黄实彪	张远航、程思思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 年 12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6,182,667,324.49	3,511,289,559.59	76.08	2,499,476,67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273,759.67	78,571,326.98	49.26	76,299,56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493,537.02	-55,657,140.76	不适用	-99,695,88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47,058.86	-68,114,514.26	不适用	-18,496,372.09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44,158,083.65	1,477,487,188.15	11.28	432,235,931.26
总资产	4,682,896,171.76	3,981,927,098.31	17.60	1,362,643,583.40
期末总股本	380,280,745	380,280,745	0.00	240,544,1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9	6.9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9	6.9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0	不适用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9	11.79	减少4.3个百分点	16.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8.35	不适用	-21.76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10,957,861.02	1,783,583,316.49	1,353,968,181.27	1,734,157,96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43,224.88	9,280,824.94	-16,067,644.18	109,717,35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140,246.58	-14,274,742.27	-28,755,706.26	80,664,23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84,244.26	-315,369,439.28	68,563,417.59	-57,925,281.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 (如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	----------	----------	----------	----------

		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73,931.36		190,307.56	14,929,99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01,273.99		1,571,758.57	2,393,378.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98,102.7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7,046,642.8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912,169.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814,049.51		177,080,110.23	205,570,291.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192.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0,633.36		299,648.34	-532,563.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补偿款				9,941,145.80
支付职工辞退补偿金				-801,750.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28,775.28		-515,485.54	11,070.71
所得税影响额	-32,082,510.43		-44,647,871.42	-55,516,122.68
合计	88,780,222.65		134,228,467.74	175,995,448.04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1,216,900.00	278,060,023.60	86,843,123.60	112,861,509.01
合计	191,216,900.00	278,060,023.60	86,843,123.60	112,861,509.0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改变,仍为LED光电及绿能环保、通讯及智慧家电、内外贸供应链业务三大主营产业。公司LED光电、内外贸供应链业务的经营模式为设计+生产+销售,绿能环保及通讯领域经营模式逐步从原来的产品供应发展到覆盖项目承包建设/设计、运营及技术服务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2015年中国经济处于结构化调整和发展转型的新常态时期,经济增速不断放缓,公司所属行业业务亦面临挑战。具体情况请参考第四节 第三点“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的“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无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为：

1、综合集成服务优势

公司在通讯领域已从单纯的手机 OEM 厂商提升至为全球知名手机厂商提供手机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增值应用等 ODM 业务的通讯解决方案提供商。目前，公司已获得城市和道路照明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建筑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国家发改委节能服务公司备案、全球知名手机企业合格认证厂商等多项资质，具备完善的产品供应体系和综合集成服务体系，已逐步成为国内领先的全方位节能解决方案提供商和通讯解决方案提供商，可为公共机构、商业机构、工业企业、建筑企业及消费者提供全方位的节能减排服务和通讯服务。

2、技术优势

公司多年来重视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成为福建省首批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技术创新工程创新型企业”、“福建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2015 年获得“福州经济开发区龙头骨干企业”、“福建省工业企业质量信誉承诺企业”、“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标杆企业”等多项荣誉。

3、品质优势

公司所有产品均按照国内外规定的标准体系生产，重点以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为指导，促进公司各产品线质量管理体系的改进和完善。截止 2015 年底，公司各项产品已通过 LM-80 Test 等多项国际认证，并列入了“福建省政府投资项目甲供设备材料供应商名录”、“福建省 LED 优选产品供应商名录”、“福州市工业产品推荐使用目录”和“福州市名优产品名录”等。

4、协同优势不断增强

公司深化产业布局，建立完善的 LED 产业链，形成集显示封装、照明产品、显示产品、工程项目等为一体的 LED 产业链，基本实现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整合，有助于公司在原材料采购、内部资源调配、行业及专业人才管理、销售和渠道等方面形成关联和配套优势，进而通过协同效应来降低成本、创新技术、共享信息、开拓市场等，打造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回首 2015 年，全球各主要经济体经济增速放缓，经济复苏低于市场预期，略显疲软，而全球金融市场的震荡加剧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经济复苏的难度。我国正处于经济发展的结构转型期，2015 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6.9%，经济增速放缓，工业增长回落，生产价格指数连续 46 个月下降，中国经济仍面临着较大压力。与此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顶住了经济下行压力及资本市场非理性波动的负面影响，各项业务发展稳中有进，具体情况如下：

（一）优化结构，提升主业规模及盈利能力

1、优化 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产业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

（1）完成迈锐光电惠州 LED 生产研发基地建设并投入使用，进一步扩大产能，改善生产条件，提升产品品质；加强产品升级和新产品开发，优化 LED 显示屏业务结构，重点推进小间距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开展“十城感恩巡展暨新品推介会”活动，主推 P2.5 以下小间距产品，进一步扩大了市场影响力。

（2）推进源磊科技 LED 照明及背光封装产品扩产项目建设，产能规模大幅提升；积极研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进一步优化 LED 封装业务结构，切入蓝海市场，提高市场竞争力。

（3）针对亏损子公司采取切实有效整合措施

包括推进蓝图节能项目运营工作；推进友好环境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和业务模式，进一步改善资产结构和资金结构；推进福日照明、福日光电控本增效，减亏效果显著。

2、优化手机业务结构和客户结构，大幅提升主业规模及盈利能力

中诺通讯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和客户结构，加快产业升级。一是全面停止 OEM 业务，重心全部转移到 ODM 手机制造，华为和联想的 ODM 订单再创新高；二是加强海外客户拓展，实现海外出口业务同比增长超过 50%。通过业务结构和客户结构的优化，中诺通讯的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得到大幅提升。

3、推进内外贸供应链业务稳健发展

调整进出口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低风险的进出口产品转变；扩大自营出口比例；加强供应链平台建设，提高贸易业务的盈利能力。

(二) 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集中资源发展主业

1、2015 年 2 月，公司启动非公开发行人股票，计划募集资金 6.5 亿元，将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股票发行工作。

2、报告期内，公司减持 800 万股华映科技股票，扣除成本和相关交易税费后实现投资收益 11,195.16 万元。通过处置非主营资产，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同时也为核心产业发展筹措资金。

(三) 加强技术创新和技改投资，提高创新能力和产品品质

报告期内，完成了新工艺新产品等开发项目 41 项，主要包括小间距电视一体机、倒装 SMD 和 COB、手机 Air 项目等，共申请专利 41 项，获得专利授权 43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37 项，获得各项资质或荣誉 14 项，包括“福建省工业企业质量信誉承诺企业”、“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标杆企业”等。

推进迈锐光电惠州 LED 生产研发基地、源磊科技 LED 照明及背光封装业务扩产项目、中诺通讯制造技术和产能提升项目等技改项目建设，进一步扩大产能，同时引进自动化设备，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自动化水平，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抓整合、促融合、增效益”的经营方针，重点推进内部资产整合和企业融合，加快产业调整步伐，夯实产业基础，优化产业布局，进一步提升产业盈利水平，做大做强 LED 光电及绿色环保、通讯及智慧家电、内外贸供应链业务等三大主营产业，主业规模及盈利能力大幅提升。2015 年 1-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83 亿元，同比增长 76.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 亿元，同比增长 49.2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182,667,324.49	3,511,289,559.59	76.08
营业成本	5,738,366,276.27	3,391,441,442.61	69.20
销售费用	79,627,947.73	49,986,607.67	59.30
管理费用	254,161,287.96	85,334,142.03	197.84
财务费用	47,581,062.14	41,529,721.95	1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47,058.86	-68,114,514.2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5,515.55	113,889,945.6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54,408.79	83,836,026.96	113.34
研发支出	112,343,116.16	22,877,259.26	391.07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76.08%，主要影响因素是中诺通讯和源磊科技纳入合并报表，其它子公司业务基本保持稳定。

订单分析

LED 光电业务与上年同期相比, 订单有所增长, 尤其是 LED 封装业务, 主要由于源磊科技 2015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并且进一步扩大产能, 加大大客户营销力度, 封装订单增长较快。

在绿能环保业务方面, 友好环境积极发展新能源业务, 承包建设了若干分布式光伏发电示范项目和太阳能/空气能一体化热水器项目。

通讯及智慧家电业务方面, 中诺通讯 2015 年着力调整业务结构和客户结构, 积极拓展海外业务, 海外手机订单大幅增加, 并且华为、联想手机 ODM 订单稳中有升, 公司总体订单增长 50% 左右。

内外贸供应链业务方面, 本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强风险防控, 调整客户结构, 供应链业务规模实现大幅增长。

新产品及新服务的影响分析

本年度, 源磊科技和中诺通讯经营业绩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均完成了业绩承诺目标, 对公司的净利润带来积极影响。

其中, 源磊科技进一步加强灯丝、COB、闪光灯等 LED 封装新产品研发, 新产品收入大幅增长, 尤其是灯丝 LED 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中诺通讯着力积极拓展海外手机业务, 针对海外客户进行新产品开发, 订单大幅增加, 此外针对华为、联想等客户开发了若干款手机, 与上年同期相比 ODM 出货量稳中有升, 公司总体订单增长 50% 左右。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LED 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727,844,726.63	599,572,345.59	17.62	34.77	33.53	增加 0.76 个百分点
通讯与智慧家电产品	2,222,385,089.86	2,025,568,706.64	8.86	3,589.70	3,199.90	增加 10.77 个百分点
贸易类	3,123,824,364.37	3,093,720,489.27	0.96	7.83	7.73	增加 0.09 个百分点
软件及技术开发业	86,178,692.84	10,440,305.57	87.8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329,834.02	2,402,686.36	-628.45	-88.84	-55.14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2,373,268,331.70	2,350,037,960.78	0.98	29.93	29.11	增加 0.63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233,172,853.79	183,814,892.09	21.17	-3.97	-15.45	增加 10.70 个百分点
华北、东北地区	60,169,347.34	65,597,107.35	-9.02	-64.42	-58.32	减少 15.98 个百分点
西南、西北地区	59,049,717.93	36,612,032.25	38.00	71.57	36.03	增加 16.20 个百分点
中南地区	1,759,005,322.34	1,536,085,490.51	12.67	不适用	33.79	不适用
国外	1,675,897,134.62	1,559,557,050.45	6.94	36.54		增加 1.91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LED 封装产品 (万支)	356,928	354,392	36,490	422.21%	509.63%	7.47%
LED 照明应用产品 (万只)	35.5	34.6	2.9	68.25%	67.96%	45.00%
LED 显示屏 (平方米)	80,362	80,398	3,461	26.01%	27.61%	-1.02%
手机 (万台)	1,407.89	1,389.02	18.77	1980.22%	1952.33%	1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其中：LED 封装产品产量和销量同比增加 422.21%、509.63%，主要由于源磊科技 2015 年全年纳入合并报表（2014 年仅合并 11—12 月）以及规模扩张所致。LED 照明应用产品产量和销量同比增长 68.25%、67.96%，主要由于订单有所增加。LED 显示屏产量和销量同比增加 26.01%、27.61%，主要由于迈锐光电订单数量有所增加。手机产量和销量同比增长 1980.22%、1952.33%，主要由于中诺通讯 2015 年纳入合并报表且海外业务拓展成效显著。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LED 光电与节能环保产业	LED 光电与节能环保产业	599,572,345.59	10.46	449,008,316.74	13.25	33.53	
通讯与智慧家电产品	通讯与智慧家电产品	2,025,568,706.64	35.34	61,382,791.41	1.81	3,199.90	
贸易类	贸易类	3,093,720,489.27	53.98	2,871,795,596.17	84.78	7.73	
软件及技术开发业	软件及技术开发业	10,440,305.57	0.18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2,402,686.36	0.04	5,356,447.86	0.16	-55.1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29,641,340.06	59.30%	主要系公司 2014 年 12 月收购中诺通讯，2014 年 10 月收购源磊，本期两家公司全年损益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管理费用	168,827,145.93	197.84%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7,835,997.4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4,507,118.68

研发投入合计	112,343,116.1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8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6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6.2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01

情况说明

本年研发费用累计投入 112,343,116.16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9,465,856.90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 12 月收购中诺通讯,2015 年全年损益纳入合并报表及各子公司加大研发力度。

4. 现金流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28,156,043.86	3,856,644,198.80	69.27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及源磊科技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578,919.40	164,373,360.89	38.45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及福日科技收到的退税款增长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25,005.76	172,781,353.09	-54.09	主要系母公司去年收到信息集团借款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6,835,059,969.02	4,193,798,912.78	62.98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及源磊科技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09,930,245.09	3,960,414,283.74	54.28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及源磊科技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577,556.29	92,367,117.07	290.37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及源磊科技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469,556.84	55,648,066.82	141.64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及源磊科技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429,669.66	153,483,959.41	121.80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及源磊科技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6,945,407,027.88	4,261,913,427.04	62.96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及源磊科技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60,595.63	6,521,577.85	-46.94	主要系投资分红收到现金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0,105.06	2,624,911.70	-62.28	主要系本期处置资产收到现金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30,271,708.18	不适用	主要系去年同期并购中诺通讯取得现金1.3亿元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53,756,469.32	347,171,235.62	-55.71	主要系去年同期并购中诺通讯取得现金1.3亿元及今年减持华映科技股票收入减少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76,485,794.97	不适用	主要系去年同期并购子公司源磊科技支付现金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6,959.33	不适用	主要系去年同期子公司福日科技支付投资费用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5,515.55	113,889,945.66	不适用	主要系去年同期并购中诺通讯取得现金1.3亿元及今年减持华映股权收入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39,678,995.62	不适用	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2.66亿元及并表子公司迈锐光电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致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70,019,000.00	不适用	主要是去年同期并表子公司迈锐光电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3,616,128.51	601,972,803.81	126.52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及母公司新增贷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18,338.00	30,016,342.66	52.98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收到定向增发履约保证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409,534,466.51	971,668,142.09	45.06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及母公司新增贷款、收到定向增发履约保证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3,462,096.08	740,308,774.53	51.76	主要系增加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所致。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29,352,960.00	不适用	主要系去年同期子公司迈锐光电支付少数股东股利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52,032.53	74,580,308.71	-75.26	主要系去年同期子公司迈锐光电归还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230,680,057.72	887,832,115.13	38.62	主要系本期新增并表子公司中诺通讯偿还贷款及支付股利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54,408.79	83,836,026.96	113.34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增加及母公司收到定向增发履约保证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77,298.13	406,359.54	1370.94	主要系汇率波动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39,132.51	130,017,817.90	-61.44	主要系本期减持华映科技股票收入减少及去年同期收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2.66亿元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应收票据	6,933,540.86	0.15	13,955,123.74	0.35	-50.32
应收账款	1,116,467,678.78	23.84	750,578,280.69	18.85	48.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7,881,212.06	6.36	219,948,376.25	5.52	35.43
长期应收款	379,416.71	0.01	4,851,089.41	0.12	-92.18
固定资产	760,473,529.39	16.24	392,155,524.66	9.85	93.92
在建工程	17,101,741.66	0.37	245,310,340.93	6.16	-9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743,514.75	0.44	32,017,377.95	0.80	-35.21
短期借款	855,334,311.62	18.27	627,056,263.22	15.75	36.40
应付票据	295,973,887.43	6.32	126,558,915.80	3.18	133.86
应付账款	951,862,336.08	20.33	671,229,155.02	16.86	41.81
应交税费	50,667,126.87	1.08	86,083,960.10	2.16	-41.14
应付股利	0.00	0.00	12,579,840.00	0.32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654,100.91	1.21	42,826,935.93	1.08	32.29
长期应付款	4,599,158.60	0.10	9,993,702.84	0.25	-53.98
专项应付款	50,000.00	0.00	3,680,000.00	0.09	-98.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522,786.63	1.87	65,862,514.65	1.65	32.89
其他综合收益（权益）	192,837,172.84	4.12	116,820,384.86	2.93	65.07

未分配利润	-21,991,701.73	-0.47	-110,480,768.05	-2.77	不适用
-------	----------------	-------	-----------------	-------	-----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主要是子公司福日实业、迈锐光电用汇票结算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主要是子公司中诺通讯应收账款增长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系公司持有的国泰君安股权上市，由成本计量改为按公允价值计量所致；

长期应收款：主要系本期 BT 项目进入回收期，已全额收款所致；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主要是子公司蓝图节能翼钢项目及迈锐光电 LED 产品生产研发基地项目转固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迈锐光电、福日光电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及子公司中诺通讯、源磊科技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主要是子公司中诺通讯应付账款增长所致；

应交税费：主要系母公司应纳所得税额减少所致；

应付股利：主要系子公司迈锐光电支付股利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本期迈锐光电的长期借款到期转入所致；

长期应付款：主要是子公司中诺通讯支付融资租赁款所致；

专项应付款：主要系子公司福日照明专项应付款转营业外收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系公司持有的国泰君安股权上市，由成本计量改为按公允价值计量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权益）：主要系公司持有的国泰君安股权上市，由成本计量改为按公允价值计量所致；

未分配利润：系本期实现的净利润转入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本年度，公司无新增对外股权投资事项。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公司持有的华映科技股票 411 万股及国泰君安股票 9,099,524 股。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中诺通讯

公司注册资本 15,606.0175 万元，本公司占 100% 股权。主营移动通讯终端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79,024.56 万元，净资产 52,307.31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231,517.68 万元，净利润 10,353.2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036.92 万元。

(2) 迈锐光电

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69.5945% 股权。主营 LED 显示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52,378.66 万元，净资产 21,134.24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36,606.53 万元，净利润 2,518.8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50.54 万元。

(3) 源磊科技

公司注册资本为 3,615.3846 万元，本公司占 51% 股权。主营 LED 封装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32,917.19 万元，净资产 14,770.94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30,134.36 万元，净利润 3,511.5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08.49 万元。

(4) 福日照明

公司注册资本为 4,8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51% 股权。主营 LED 室内外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2,712.79 万元，净资产 -4,020.22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3,171.83 万元，净利润 -1,392.28 万元，同比减亏 22.01%。

(5) 福日实业

公司注册资本为 16,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100% 股权。主营国内供应链管理业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28,216.75 万元，净资产 4,779.23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221,100.35 万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10 万元。

(6) 福日科技

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65% 股权。主营进出口贸易业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26,176.77 万元，净资产 2,149.35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88,465.76 万元，净利润 74.64 万元。

(7) 福日进出口

公司注册资本为 1,264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100% 股权。主营进出口贸易业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260.79 万元，净资产 -1,819.33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营业

收入 3,206.41 万元，净利润-2,995.24 万元，本年度福日光电以 1 元的价格整体转让给福日进出口。

(8) 蓝图节能

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76.2% 股权，主营余热发电项目、环保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已获得国家发改委第二批节能服务公司备案。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26,804.44 万元，净资产-4,842.71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无营业收入，净利润-3,951.12 万元，主要是由于已完工项目尚未确认收入。

(9) 友好环境

公司注册资本为 1,021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51% 股权，主营太阳能/空气能一体化热水业务和分布式光伏发电业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2,239.98 万元，净资产-646.69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1,941.03 万元，净利润-594.85 万元，同比减亏 49.66%。

(10) 福顺微电子

公司注册资本为 14,101.08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30% 股权，主营 4 英寸和 6 英寸 IC 芯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27,707.30 万元，净资产 23,307.32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17,928.05 万元，净利润 653.86 万元。

(11) 两岸照明

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20% 股权。主营 LED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资产 8,336.36 万元，净资产 7,578.22 万元；2015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1,574.75 万元，净利润-1,208.22 万元。

(12) 华映科技

报告期内，本公司减持华映科技股票 800 万股，实现投资收益约 11,195.16 亿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仍持有华映科技股票 411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0.528%。

(13) 国泰君安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909.9524 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0.119%。国泰君安已于 2015 年 6 月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LED 光电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竞争格局：据高工 LED 产业研究所（GGII）统计数据显示，2015 年中国 LED 行业总产值达到 3967 亿元，同比增长了 15%。其中 LED 上游外延芯片、中游封装、下游应用产值分别约为 130 亿元、642 亿元、319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8%、13%、15%。2015 年产业增速放缓，中下游整合进一步加速。

发展趋势：2016 年 LED 行业机会和挑战并存。一方面行业渗透率将不断提升，LED 取代传统照明市场有巨大提升空间；另一方面新兴市场已形成蓝海，汽车照明、植物照明、紫外、红外等应用渐受瞩目，未来市场需求将不断提升；东南亚、南美、金砖四国等新兴市场照明需求逐年上涨，空间巨大。但随着中下游产能持续释放，量增价减现象将更加突出，行业整合进一步加快。

2、节能环保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竞争格局：截止 2015 年底，我国从事节能服务业务的企业总数达到 5426 家，其中产值超过 10 亿元的节能服务公司有 25 家，超过 5 亿元的有 142 家，超过 1 亿元的有 286 家。2015 年我国节能服务总产值 3127.34 亿元，其中合同能源管理投资 1039.56 亿元，余热余压利用、锅炉和供热系统、电机系统这 3 种项目的市场容量总和超过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市场总容量的 2/3。2015 年以光伏建筑一体化为代表的建筑节能快速发展，截止 2015 年底，我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 4318 万千瓦，其中光伏电站 3712 万千瓦，分布式 606 万千瓦，其中 2015 年新增装机容量 1513 万千瓦。行业内具有相关资质的企业已有千余家。以节能服务为核心的配套产业链正逐步完善。

发展趋势：“十三五”期间，国家对高耗能行业将会制定更为严格的节能减排目标，余热回收应用将更加普及；我国每年新建房屋面积将高达 17-18 亿平方米，建筑能耗的增长将带来建筑节能应用市场需求的扩大，其中光伏应用发展快速，国家能源局下发的《十三五太阳能发电行业规划意见稿》中预计到 2020 年光伏装机累计达到 15000 万千瓦，其中地面电站 7000 万千瓦，分布式 8000 万千瓦。未来五年节能服务市场需求空间较为广阔。

3、通讯及智慧家电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竞争格局：据 Gartner 研究数据显示，2015 年全球智能手机销量约 14.33 亿台，相比 2014 年同期增长 18.6%，智能手机已成为手机行业的主流。据 TrendForce 研究数据显示，2015 年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占有率如下：三星占 24.8%，苹果占 16.8%，华为占 8.4%，联想（含摩托罗拉）占 5.4%，小米占 5.6%，其他品牌占 38.3%。中国手机渗透率不断提升，手机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国产手机品牌影响力、市场认可度和美誉度不断增强，以华为、联想、小米为代表的国产手机正蚕食着三星、苹果的市场份额，给这些国际品牌带来前所未有的压力和挑战。

发展趋势：国产手机与三星、苹果等国际品牌手机技术性能差距越来越小，优越的性价比将进一步扩大国产手机的全球市场份额。据 TrendForce 预计，2016 年中国手机将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45%，其出货量将超过三星和苹果的出货量总和。中高端手机将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海外市场成为各手机厂商竞争重点目标。

4、内外贸供应链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竞争格局：据海关统计，2015 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 24.59 万亿人民币，比 2014 年下降 7%。其中，出口 14.14 万亿人民币，下降 1.8%；进口 10.45 万亿人民币，下降 13.2%，贸易顺差 3.69 万亿人民币，扩大 56.7%。从全球外贸区域结构来看，2015 年，欧盟、美国、东盟为我前三大贸易伙伴，双边贸易值分别为 3.51 万亿、3.47 万亿和 2.93 万亿人民币。同期，我国对东盟、印度等新兴市场贸易相对表现较好。从出口产品来看，我国机电产品出口 8.15 万亿人民币，增长 1.2%，占出口总值的比重为 57.7%；纺织品、服装、箱包、鞋类、玩具、家具、塑料制品等 7 大类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 2.93 万亿人民币，下降 1.7%，占出口总值的 20.7%。从进口产品来看，铁矿石 9.53 亿吨，增长 2.2%；原油 3.34 亿吨，增长 8.8%，同期，我国进口价格总体下跌 11.6%，其中铁矿石、原油、成品油、大豆、煤炭等大宗商品价格跌幅较深。

发展趋势：2016 年对外贸易形势仍将严峻，世界经济仍处在国际金融危机之后的深度调整时期，国内经济发展进入了新常态，外贸领域的各项改革稳步推进，我国的对外贸易将继续保持稳中有进，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6 年，公司仍将重点围绕 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通讯及智慧家电、内外贸供应链业务等三大主营产业，着力夯实基础，优化产业布局。各项业务发展规划如下：

1、提升 LED 产业链核心竞争力，深化产业链整合布局

迈锐光电重点对 LED 显示屏进行产品结构改革，根据客户需求和市场发展方向对产品进行不断的改造升级，创造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的产品；做好小间距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工作；在做好国内市场基础上，加大国外市场拓展力度，积极开拓以亚洲、欧洲及南北美洲国家为重点的电子装备市场，提高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实现公司产品的国际化经营。

源磊科技争取和维护好目标大客户，做好大客户服务，完成目标大客户的开发和引入工作；开发的产品要有明确的价值诉求且符合目标大客户需求趋势；建立分层级业务发展模式，即按现有成熟业务（如 SMD 系列产品）、拟研发或正在研发业务（如汽车灯、闪光灯）、战略新兴业务（如紫外 UV、红外 LED 等）进行分级管理，制定与之相对应的“深耕、拓展、跟进”业务发展举措，力争提高客户粘性同时占据更多市场份额。

福日照明将积极拓展国内的教育、金融、卫生、电力、市政（商业地产）、工厂等行业客户。光电事业部做好已建项目的回款工作，继续推进在建项目的工程进度，加强细分市场业务拓展，进一步提升产品的附加值，为客户提供整体的 LED 施工建设解决方案。

2、做大做强通讯产业

2016 年，中诺通讯将拓展国内优质客户，争取增加 1-2 个知名客户；在维持国内手机订单的情况下，大力拓展海外市场，主攻欧洲、美洲、非洲市场；寻求新的业务机会，例如高附加值的手机制造 ODM 合作机会、智能穿戴产品、手机附属配套产品等。

3、推进绿能环保业务发展

做好现有的太阳能/空气能热水器工程承包业务和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运营，结合现有光伏项目的实施经验，打造成为集设计、施工、运营为一体的光伏项目综合服务解决商。

4、稳健推进内外贸业务发展

推进内外贸业务平台整合工作；加强供应链业务平台建设，推进供应链创新管理；调整出口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扩大自营产品出口比重，加强贸易风险防控，确保内外贸业务的有序开展。

5、加强信息化建设

2016年，公司将按照既定计划完成一期“4+1系统”、企业门户网站、电商门户网站等系统建设和平台搭建，通过信息系统进一步固化、优化管理流程，促进标准化与信息化的相互融合，实现公司科学管控和服务能力的不断提升。

6、公司将借力资本市场，适时并购LED、通讯、信息服务、互联网+等相关主业，进一步扩大产业规模，完善产业链，提高盈利能力。

(三) 经营计划

1、经营计划

2016年，公司将重点优化产业结构，加强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通过内生增长和外延扩张方式相结合，进一步提升LED光电、通讯等优势产业的市场份额，实现公司稳步发展。

2、为达到上述经营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第一、抓好产品品质、技术研发、采购及供应链管理，加快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大力拓展公司产品所在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

第二、夯实产业基础，优化产业布局，通过资产重组、处置非主营资产等方式，让资源向LED光电、通讯等主导产业倾斜，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第三、保持现有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寻找具有一定业务优势、核心竞争力、能够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的相关标的进行并购，争取实现跨越式发展目标。

第四、加强企业文化建设，重点打造以主业为核心的公司品牌。学习优秀企业文化，加强企业文化沟通和融合，增强企业凝聚力，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实力。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一方面公司产业环境可能面临着竞争加剧的可能，行业企业通过产能扩张、外延发展等方式加快发展，给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一定压力；另一方面公司相关产品如不能在技术、品牌、制造、成本、销售渠道等方面保持优势，也可能面临落后于竞争对手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通过内生增长和外延扩张相结合，做大做强产业。同时深入了解行业需求，加快研发和应用技术创新，打造蓝海业务。

2、产品价格持续下降的风险

由于全球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产业链下游终端产品的白热化竞争态势逐步传导至产业链中下游的每个环节，未来行业企业可能继续降低产品价格，致使行业毛利率有所下滑，进而影响相关企业的盈利水平。

对策：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规模化生产、品质和成本控制、提高产品附加值等方式，尽可能地降低产品价格下降带来的风险。

3、生产成本上涨的风险

近年来由于人工成本的大幅度提升，生产成本逐渐增加，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给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一定压力。

对策：公司将通过提升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部分减轻生产成本上涨带来的压力。

4、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快速发展对经营决策和管理活动的开展、战略决策、人力资源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带来了新的挑战，如公司未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和水平，持续储备中高端经营和管理人才，将会影响到公司效率，增加经营风险。

对策：公司已启动信息化改造，加强对各业务模块及母子公司的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能力。同时建立完备的人才储备机制，加大外部优秀人才的引进和内部后备人才的培养步伐，为公司产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基础。

5、贸易毛利率较低的风险及对策

由于全球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原材料价格和劳动力成本大幅攀升等因素的影响，贸易毛利率可能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甚至下滑，可能出现公司内外贸业务的经营利润下降的风险。

对策：调整出口产品结构，逐步向供应链管理方向转型；加强供应链业务平台建设，推进供应链模式创新。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的分红方案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80,280,74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 26,619,652.15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方案已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实施，符合《公司章程》、《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5 年）》的有关规定。

2015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二）款关于利润分配政策中现金分红部分修订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持续经营、长期发展和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期母公司净利润为 21,650,411.9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6,597,911.32 元，减去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65,041.20 元、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19,652.15 元，母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69,463,629.96 元。

本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7,273,759.67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110,480,768.05 元，减去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65,041.20 元、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19,652.15 元，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为 -21,991,701.73 元。

鉴于：

(1) 公司合并报表中，2015 年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为 -21,991,701.73 元，2015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 -110,347,058.86 元，期末短期借款为 855,334,311.62 元；其中母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69,463,629.96 元，2015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 -129,159,771.71 元，期末短期借款为 312,000,000 元；公司现金流压力非常大。

(2) 公司目前 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通讯及智慧家电两大主导产业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基于上述两大主业竞争格局更趋激烈，为保持上述核心产业的良好发展态势，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以提升相关产业的综合竞争实力，应对日益复杂的市场环境，保证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以期未来能为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

为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有序及公司主业稳定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2015 年度拟不进行分红和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5 年	0	0	0	0	117,273,759.67	0
2014 年	0	0.7	0	26,619,652.15	78,571,326.98	33.88
2013 年	0	0	0	0	76,299,561.60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分红的金额	比例 (%)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十、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p> <p>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期母公司净利润为21,650,411.9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6,597,911.32元，减去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165,041.20元、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26,619,652.15元，母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9,463,629.96元。</p> <p>本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7,273,759.67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110,480,768.05元，减去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165,041.20元、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26,619,652.15元，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为-21,991,701.73元。</p> <p>鉴于：</p> <p>（1）公司合并报表中，2015年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为-21,991,701.73元，2015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110,347,058.86元，期末短期借款为855,334,311.62元；其中母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9,463,629.96元，2015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129,159,771.71元，期末短期借款为312,000,000.00元；公司现金流压力非常大。</p> <p>（2）公司目前LED光电及绿能环保、通讯及智慧家电两大主导产业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基于上述两大主业竞争格局更趋激烈，为保持上述核心产业的良好发展态势，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以提升相关产业的综合竞争实力，应对日益复杂的市场环境，保证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以期未来能为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p> <p>为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有序及公司主业稳定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2015年度拟不进行分红和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1）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2）、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通讯及智慧家电两大主导产业资金投入</p>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	1、业绩承诺：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等 11 名交易对方承诺：在下列业绩承诺期间，中诺通讯的业绩应达到如下指标：（1）2014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8,000 万元；（2）201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10,000 万元；（3）2016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12,00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期限 3 年	是	是	正在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贝风雨、王州明、张凯师、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	锁定期承诺：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贝风雨承诺，在其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也不由福日电子回购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同时，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承诺，自上述 36 个月锁定期结束后，其因本次认购股份直接或间接持有福日电子的股份 12 个月内减持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 50%，24 个月内减持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 75%。王州明、张凯师、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承诺：在其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也不由福日电子回购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期限 1-5 年	是	是	正在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在我公司作为福日电子控股股东期间，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福日电子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福日电子享有优先权，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承诺时间为 2013 年 12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正在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	解决同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	“在我公司作为福日电子实际控制人期间，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	承诺时间为	否	是	正在履行	

的承诺	业竞争	团)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福日电子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福日电子享有优先权,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同时,针对 LED 产业的投资与经营事项,我公司特别承诺如下: 1、将福日电子作为我公司控制的从事 LED 封装、应用产品及工程项目的唯一业务平台。2、在以下条件之一成就时,我公司将所持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福日电子,具体定价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公允确定:(1)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三年内;(2)确定或合理预计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将实现年度净利润达到 1,000 万元时。3、作为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的股东(持有 36.52%),在兆元光电 LED 外延片(MOCVD)项目完成全部总投资并开始产生效益之后,我公司将所持兆元光电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福日电子,具体定价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公允确定。4、按兆元光电《章程》规定,我公司对兆元光电投资等重大问题决策拥有一票否决权。在我公司持有的兆元光电股权未转让给福日电子之前,若兆元光电计划从事 LED 封装及应用产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福日电子本次收购的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目前主营 LED 显示屏业务),我公司承诺行使上述一票否决权,因此兆元光电不会发生与福日电子在 LED 封装及应用产品方面的同业竞争。”	2013 年 12 月 16 日,长期有效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2013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迈锐光电应达到以下业绩目标:</p> <p>(1)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不低于 3000 万元人民币、3500 万元人民币和 3900 万元人民币。</p> <p>(2)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合计数不低于 12000 万元人民币。</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第四条补偿方式</p> <p>如迈锐光电在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实际盈利数低于本协议第一条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的业绩,则乙方需在相关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后 30</p>	承诺时间为 2013 年 9 月 2 日,期限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是	否	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具体原因:(1) 2015 年度受市场环境的影响,2015 年该公司仅取得 3.66 亿的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18%;同时,为拓展新市场及留住原有客户付出了更多的成本,本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800 万元;应收账款 1 年以上的比重增大,本年计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陈泽波等相关方应补偿的现金金额为 2,324.15 万元,应于 2016 年 5 月 14 日前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p>天内以现金方式补足相关年度经审计的实际盈利数与当年度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差额由条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至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p> <p>如迈锐光电在三年期内合计实际盈利数低于本协议第一条乙方承诺的三年期合计业绩,则乙方需在迈锐光电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后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补足三年期合计实际盈利数与三年期合计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扣除条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第四条 4.1 款已履行 2013 年度、2014 年度业绩补偿义务的金额)。差额由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至本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p>				<p>提坏账损失 494 万元。(2) 2015 年迈锐光电 LED 生产基地从深圳搬迁至惠州,搬迁期间公司生产订单进度受到较大影响,导致部分订单无法在报告期内交付。同时,生产调试及人员更换、招聘等原因,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生产效率和良品率。此外,生产基地转固定资产增加了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及利息费用。</p>	
其他承诺	分红	本公司	<p>根据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之规定:</p> <p>1、公司的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p> <p>2、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持续经营、长期发展和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p> <p>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情形之一:(1) 3、公司可以根据发展需要,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方式回报投资者。</p>	承诺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26 日,期限三年	是	是	正在履行	
其他承诺	其他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间接控股股东信息集团或控股股东福日集团承诺从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至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份 2%(最低增持股数不少于 100 万股),并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承诺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13 日,期限一年	是	是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信息集团已增持本公司股份 100 万股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_____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1、迈锐光电

迈锐光电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3,900 万元，实际完成 2650.54 万元；迈锐光电承诺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合计数不低于 12,000 万元，实际完成 9,675.85 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

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具体原因：（1）2015 年度受市场环境的影响，2015 年该公司仅取得 3.66 亿的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18%；同时，公司拓展新市场及留住原有客户付出了更多的成本，本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800 万元；应收账款 1 年以上的比重增大，本年计提坏账损失 494 万元。

（2）2015 年迈锐光电 LED 生产基地从深圳搬迁至惠州，搬迁期间公司生产订单进度受到较大影响，导致部分订单无法在报告期内交付。同时，生产调试及人员更换、招聘等原因，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生产效率和良品率。此外，生产基地转固定资产增加了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及利息费用。

2、中诺通讯

中诺通讯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10,000 万元，实际完成 10,036.92 万元，已完成 2015 年业绩承诺。

3、源磊科技

源磊科技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3,400 万元，实际完成 3,408.49 万元，已完成 2015 年业绩承诺。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7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财务顾问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本公司与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代购国库券债券纠纷案	详见 2012 年 7 月 2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公司 2012 年中报
本公司与常州江盛石油化工储运有限公司仓储合同纠纷案	详见 2013 年 8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公司 2013 年中报
本公司与上海宜州钢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详见 2013 年 8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公司 2012 年年报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浙江省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福日电子、福日实业		民事诉讼	2012 年 3 月份, 福日实业分别与上海浪港物资有限公司(下称“浪港公司”)及浙江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下称“浙江五矿”)签订购销合同, 由福日实业向浪港公司购买钢材, 然后销售给浙江五矿。2012 年 3 月 26 日浙江五矿向福日实业出具收货确认函, 双方之间的购销合同履行完毕。2015 年 3 月份浙江五矿突然以货物不存在, 无法提取货物为理由起诉了福日实业, 福日电子也被一并起诉。浙江五矿要求法院判令解除其与福日实业签订的《购销合同》, 福日实业返还货款人民币 14904598.8 元, 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682827 元, 并要求福日电子与福日实业承担连带责任。	17,587,425.80	否	一审已判决	判决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福日实业承担 8,895,310.34 元人民币的责任, 福日实业已提起上述。	
许钢、林志强	蓝图节能、练涛、练菲、练生		民事诉讼	许钢、林志强 2014 年 12 月 12 日诉至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诉称练涛 2012 年 4 月 12 日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 780 万元(余盛、管牡丹已分别另案起诉至福州市仓山区人	5,900,000	否	二审中		

	茂、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民法院），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息每月 15 万元，练生茂、练菲、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图节能）、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盛公司）提供连带担保，故要求返还许钢借款本金 18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100 万元，月利息按 1.92%）、返还林志强借款本金 20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110 万元，月利息按 1.92%）。公司已经委托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代理诉讼，案件已经法院审理，并判决练涛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许钢欠款本金 180 万元及相应利息，偿还林志强欠款本金 200 万元及相应利息，蓝图公司、蓝盛公司、练生茂、练菲对以上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由 5 被告承担。目前，公司已经上诉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省高院已经开庭审理，但未判决。				
管牡丹	蓝图节能		民事诉讼	管牡丹 2014 年 9 月 9 日诉至仓山区人民法院，诉称练涛 2012 年 4 月 12 日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 78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息每月 15 万元，练生茂、练菲、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故要求返还管牡丹借款本金 30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162 万元，月利息按 1.92%）。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已经委托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向法院提交《管辖异议申请书》、《追加原告、被告申请书》，但未得到法院采纳。目前，该案已经开庭审理，但未判决。	4,620,000	否	一审中	
余盛	蓝图节能、练涛、练生茂、练菲		民事诉讼	余盛 2014 年 9 月 4 日诉至仓山区人民法院，诉称练涛 2012 年 4 月 12 日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 78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息每月 15 万元，练生茂、练菲、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故要求返还余盛借款本金 10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54 万元，月利息按 1.92%）。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已经委托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向法院提交《管辖异议申请书》、《追	1,540,000	否	一审中	

				加原告、被告申请书》，但未得到法院采纳。目前，该案已经开庭审理，但未判决。					
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简称“三金公司”)	蓝图节能		民事诉讼	2015年6月24日，蓝图节能委托的“三金案件”代理律师收到福州中院邮寄的案件资料，得知三金公司已经向福州中院提起反诉，三金公司在反诉中诉称：按合同约定，TRT项目建设期为12个月，即应在2011年8月21日到期，而事实上TRT项目建成验收合格是在2012年9月后，与约定工期相比延期一年有余，故起诉要求判令蓝图节能向其支付工程违约金4410000元。目前，公司已经委托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律师代理诉讼，案件已经开庭审理但未判决。	4,410,000	否	一审中		
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简称“三金公司”)	蓝图节能		民事诉讼	2015年6月24日，蓝图节能委托的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关于《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合同项下的节能技术服务诉讼案代理律师收到福州中院邮寄的案件资料，得知三金公司已经向福州中院提起反诉，三金公司在反诉中诉称：按《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约定，余热项目建设期为12个月，即应在2011年8月21日到期，而事实上余热项目建成验收合格是在2013年9月后，与约定工期相比延期二年有余，故起诉要求判令蓝图节能向其支付工程违约金13445000元。	13,445,000	否	一审中		
蓝图节能	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简称“三金公司”)		民事诉讼	公司诉称，2010年8月21日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签订了《TRT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约定双方采用节能分享模式，由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为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提供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履行过程中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违约，为此公司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解除签订的合同、支付节能技术服务费9931561.64元、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2014年10月31日止为1016163.3元)和可得利益损失25045500元、诉讼费。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1月	35,993,224.94	否	一审中		

				19日立案受理，并应蓝图公司申请，查封了三金公司相应的土地。目前，公司已经委托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代理诉讼，案件已经开庭审理但未判决。					
蓝图节能	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简称“三金公司”）		民事诉讼	公司诉称，2010年8月21日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签订了《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双方采用节能分享模式，由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为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提供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履行过程中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违约，为此公司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解除签订的合同、支付节能技术服务费7072438.4元、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2014年10月31日止为395109.2元）和可得利益损失46816874元、诉讼费。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1月19日立案受理。目前，公司已经委托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代理诉讼，案件已经开庭审理但未判决。	54,284,421.6	否	一审中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注重诚信建设，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履行承诺不及时或不履行的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75）。
关于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3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第十二大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第 5 小点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中诺通讯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10,000 万元，实际完成 10,036.92 万元，已完成 2015 年业绩承诺。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度信息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75）。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1、 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9,708.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9,365.7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9,365.7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9,793.4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793.4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信息集团在内的不超过10名的特定投资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555万股（含7,555万股），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5,350.7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偿流动资金。如公司A股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及各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2015年8月26日公司实施完毕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原来的8.65元/股调整为8.58元/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75,550,000股调整为不超过76,166,375股，募集资金总额仍为不超过人民币65,350.75万元。

公司于2015年12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2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6,166,376股新股。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在推进中。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无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无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31,259	9,331,259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年4月9日
福建省鞋帽进出口集团公司	4,665,629	4,665,629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年4月9日
杭州必达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5,326,594	5,326,594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年4月9日
黄白华	5,053,654	5,053,654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年4月9日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66,945	4,666,945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年4月9日
王震宇	5,132,192	5,132,192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年4月9日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7,947,667	7,947,667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年4月9日
张怀斌	1,110,896	1,110,896	0	0	非公开发行	2015年4月9日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89,049	4,589,049	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东方海富（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766,260	2,766,260	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东方海富（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01,770	1,301,770	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王州明	8,657,079	8,657,079	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张凯师	2,077,699	2,077,699	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62,626,693	62,626,693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3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025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0	94,234,189	24.78	0	无		国有法 人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0	33,775,634	8.88	33,775,634	无		国有法 人
王清云	0	16,985,808	4.47	16,985,808	无		境内自 然人
霍保庄	0	11,580,104	3.05	11,580,104	无		境内自 然人
王州明	0	8,657,079	2.28	0	质押	7,000,000	境内自 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99,960	7,999,960	2.1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999,776	5,999,776	1.5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4,589,049	1.2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陆军	0	3,711,620	0.98	3,711,620	无	境内自然人
福建省鞋帽进出口集团公司	-1,160,080	3,505,629	0.92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94,234,189	人民币普通股	94,234,189			
王州明	8,657,079	人民币普通股	8,657,07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99,960	人民币普通股	7,999,9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999,776	人民币普通股	5,999,776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89,049	人民币普通股	4,589,049			
福建省鞋帽进出口集团公司	3,505,629	人民币普通股	3,505,629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766,260	人民币普通股	2,766,260			
张凯师	2,077,699	人民币普通股	2,077,6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0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8,4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0,218	人民币普通股	1,690,2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属于一致行动人；王清云与王州明为亲兄弟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775,634	2017年12月31日	33,775,634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	王清云	16,985,808	2017年12月31日	8,492,904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4,246,452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4,246,452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3	霍保庄	11,580,104	2017年12月31日	5,790,052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2,895,026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2,895,026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4	陆军	3,711,620	2017年12月31日	1,855,810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927,905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927,905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5	贝风雨	3,091,815	2017年12月31日	3,091,815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6	康晓岩	2,244,932	2017年12月31日	1,122,466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561,233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561,233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7	马兹斌	1,270,640	2017年12月31日	635,320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317,660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317,660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8	张国林	1,270,640	2017年12月31日	635,320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317,660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317,660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9	史锋	1,171,106	2017年12月31日	585,553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292,776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292,776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10	郑金鉴	847,093	2017年12月31日	423,546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211,774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211,774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清云与王州明为亲兄弟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邵玉龙
成立日期	1988年8月6日
主要经营业务	组织集团成员企业从事经营活动；经营集团成员企业生产产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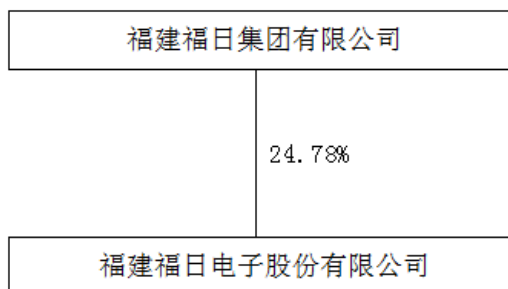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信息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邵玉龙
成立日期	2000年9月7日
主要经营业务	授权内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产权（股权）经营；对网络产品、软件与电子信息服务、通信、广播电视视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电子基础原料和元器件、家用电器、光学产品、电子测量仪器仪表、机械加工及专用设备、交通电子等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产品的投资、控股、参股。对房地产、物业、酒店的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信息集团控股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28.22%股权；参股华映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0.69%股权；参股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0.97%股权。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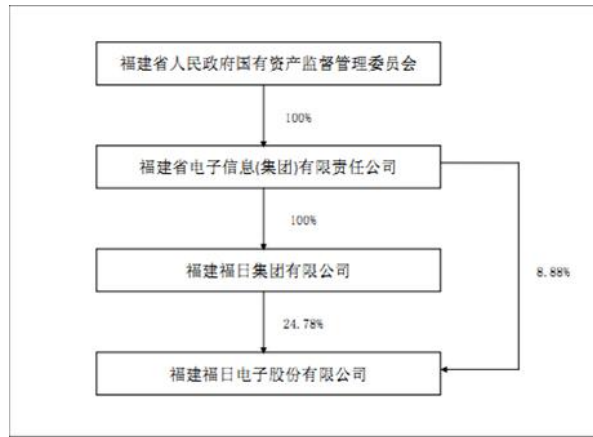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无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情况说明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卞志航	董事长	男	47	2010年4月15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90.36	否
温春旺	董事、总裁	男	52	2010年4月15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63.54	否
王清云	董事	男	43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16,985,808	16,985,808	0	无	0.6	否
杨方	董事	女	44	2012年6月28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2.4	是
陈震东	董事	男	48	2012年12月24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2.4	是
王武	董事	男	50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0.6	是
李晖	独立董事	男	53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0.9	否
罗元清	独立董事	男	48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0.9	否
吴超鹏	独立董事	男	37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0.9	否
李震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53	2013年2月5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45.82	否
林伟杰	监事	男	39	2012年6月28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1.2	是
连占记	监事	男	39	2009年6月2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1.2	是
罗丽涵	监事	女	44	2013年5月9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1.2	是
卞其鑫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9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18.67	否
陈富贵	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50	2009年6月2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48.96	否
高敏华	副总裁	男	53	2008年12月2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29.91	否
许政声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1年12月21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55.09	否
郑雳	董事	男	42	2009年6月22日	2015年10月12日	0	0	0	无	1.8	是
刘兆才	独立董事	男	74	2009年6月22日	2015年10月12日	0	0	0	无	0	否

黄志刚	独立董事	男	53	2009年6月22日	2015年10月12日	0	0	0	无	0	否
郑新芝	独立董事	男	53	2009年6月22日	2015年10月12日	0	0	0	无	2.7	否
李万平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0	2012年6月28日	2015年10月12日	0	0	0	无	15.29	否
黄昌洪	副总裁	男	46	2010年11月2日	2015年10月12日	0	0	0	无	18.78	否
合计	/	/	/	/	/	16,985,808	16,985,808		/	403.2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卞志航	历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温春旺	历任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本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兼任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董事。
王清云	历任深圳市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中诺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任深圳市南安企业协会副会长、首届澳门南安商会名誉会长、深圳市福建企业协会第三届副会长。
杨方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外合作部部长，本公司董事。
陈震东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企业管理部部长，本公司监事。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本公司董事。
李晖	历任美国 Texas A&M 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研究科学家，美国马里兰大学生物医学系访问教授，现任福建师范大学光电与信息工程学院院长，教授、博导，光学工程福建省特设重点学科带头人，光学工程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点负责人，中国光学学会七届理事会理事；生物医学光子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光学教育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福建省光学学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长，福建省信息产业专家委员会第二届和第三届委员，福建省政协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委（无党派界别），本公司独立董事。
罗元清	历任深圳中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经理，贵联集团董事局主席助理，深圳天利地产集团法务总监，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七届上市委员会委员；现任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000096)独立董事，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002745)独立董事，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541）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超鹏	历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导，兼任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600897）独立董事、利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002734）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震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部长、纪检监察室主任，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闽东电机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书记、总法律顾问。
林伟杰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主办、副部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本公司监事。
连占记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办公室主办、董事会干事，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务部副部长兼综合办公室副主任、本公司监事。

罗丽涵	历任福建日立电视机有限公司品质保证部抽样室副主任、品管工段段长、福日工会检查科分会主席，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机要员。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检监察室主办，本公司监事。
卞其鑫	历任公司财务部经办、主办，审计部审计主办、副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审计部经理。
陈富贵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本公司董事、日立（福建）数字媒体有限公司审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兼任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高敏华	历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许政声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福建闽东电机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任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方	信息集团	对外合作部部长	2013年7月	
陈震东	信息集团	规划发展部部长	2014年11月	
王武	信息集团	企业管理部部长	2016年1月	
连占记	信息集团	法务部副部长	2012年8月	
林伟杰	信息集团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14年1月	
罗丽涵	信息集团	纪检监察室主办	2012年3月	
郑雳	信息集团	法律事务部部长	2014年6月	2015年8月
黄昌洪	信息集团	法律事务部部长	2016年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晖	福建师范大学光电与信息工程学院	院长	2012年5月	
	中国光学学会七届理事会	理事		
	生物医学光子学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光学教育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福建省光学学会第五届理事会	理事长		
	福建省信息产业专家委员会	委员		
	福建省政协第十一届委员会	常务委员	2012年1月	
罗元清	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9年8月	
	深圳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3月28日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7月29日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8月14日	
吴超鹏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14年5月	
	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5月16日	
	利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3月22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水平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即津贴)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考福建省上市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的平均报酬水平制订，独立董事津贴 3000 元/月(含税)；其他董事津贴 2000 元/月(含税)，监事津贴 1000 元/月(含税)；由

	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福建省的工资管理规定和本公司岗位工资管理制度制订，其报酬中的绩效部分根据其完成计划的进度和工作效果实行综合考评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支付报酬 403.22 万元，其中应向独立董事支付津贴 5.4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支付报酬 403.22 万元，其中向独立董事支付津贴 5.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清云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股东大会选举
王武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股东大会选举
李晖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股东大会选举
罗元清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股东大会选举
吴超鹏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股东大会选举
卞其鑫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郑雳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刘兆才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黄志刚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郑新芝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李万平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黄昌洪	副总裁	离任	任期届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6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22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048
销售人员	280
技术人员	389
财务人员	87
行政人员	221
其他人员	197
合计	4,22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51
本科	430
专科	560
中专或高中	1,392
其它以下	1,789
合计	4,222

(二) 薪酬政策

为适应公司未来发展战略需要及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不断改善和优化薪酬结构，增强公司薪酬政策的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持续完善企业负责人年薪制管理制度，着力提高基层员工工资水平，合理提升中层及各类型业务骨干人才的薪酬待遇水平。公司员工的薪资以员工所在岗位的工作责任、风险大小、难易程度、技术技能、劳动强度、市场因素和相对价值为制订依据；以履行岗位职责的完成程度和成效为基准来决定薪酬的标准和差异。公司通过绩效考核和综合评定相结合的方式，对各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工作行为、工作效果及其对公司的贡献或价值进行考评，并据此发放薪酬；同时建立以业绩为导向的浮动工资政策，员工收入与业绩直接挂钩，以此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

(三) 培训计划

2015年，人力资源部配合公司“抓整合、促融合、增效益”的经营方针及发展战略，以提高经营团队素质，为公司管理融合、文化融合及资源整合提供有力保障为方向；以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业务技能，促进员工职业发展，吸引人才，培育人才，发展人才，支持公司构建可持续发展竞争力和人力资本增值为培训任务，规划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岗培训、学历深造、职称及职业资格等多种教育培训形式，培训出勤率、参训满意度均高于90%。培训对象覆盖福日股份及权属企业全体员工，培训课程涵盖管理类、人力资源类、销售类、财务类、现场管理类、通用类等各类培训课程。同时，为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加强公司核心价值观和经营理念的宣传，营造浓厚的企业文化氛围，进一步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编订并下发了公司《员工手册》，组织福州本地下属企业中高层赴深圳企业调研参访，并定期组织举办人力资源沟通会等培训活动。

通过培训组织与效果跟踪，根据评估模型，从反应层次、学习层次、行为层次和结果层次等方面对参训人员进行综合效果评估，促使员工逐步改变工作态度和理念、学习和掌握先进的工作

方法，调整思维和行为方式，建立统一认识，持续打造企业核心价值观体系，努力提高员工队伍综合素质，提升公司整体业务水平与核心竞争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增强制度执行力度，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依法依规行使职权，独立运作、科学决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按照要求及时进行备案。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制度建设，修订了《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重新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年）》，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否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3月26日	www.sse.com.cn	2015年3月27日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5月25日	www.sse.com.cn	2015年5月26日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年6月29日	www.sse.com.cn	2015年6月30日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10月12日	www.sse.com.cn	2015年10月13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无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卞志航	否	19	2	17	0	0	否	4
温春旺	否	19	2	17	0	0	否	4
王清云	否	4	1	3	0	0	否	0
杨方	否	19	2	17	0	0	否	4

陈震东	否	19	2	17	0	0	否	4
王武	否	4	1	3	0	0	否	0
李晖	是	4	1	3	0	0	否	0
罗元清	是	4	1	3	0	0	否	0
吴超鹏	是	4	1	3	0	0	否	0
陈富贵	否	15	1	14	0	0	否	4
郑雳	否	15	1	14	0	0	否	4
刘兆才	是	15	1	14	0	0	否	4
黄志刚	是	15	1	14	0	0	否	4
郑新芝	是	15	1	14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议事规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在完善公司治理、内控体系建设等方面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战略委员会认为，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迅速提升公司产业的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对公司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确保了各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在年报审计过程中秉承以往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积极与公司及会计师沟通，确保财务数据的准确性。

提名委员会提名卞志航、温春旺、王清云、杨方、陈震东、王武、李晖、吴超鹏、罗元清组成新一届董事会成员，董事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名许政声任公司副总裁兼任董事会秘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提名陈富贵任公司副总裁兼任财务总监，提名高敏华任公司副总裁。以上人员任期自 2015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1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经营层的履职情况及年度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同时坚持效益与绩效相挂钩的原则实施工作。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受损害的宗旨，持续围绕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多方面充分履行监督指导工作，并发表明确意见，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在上述方面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无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公司因收购迈锐光电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涉及同业竞争，为解决同业竞争，2013年12月16日福日集团承诺：“在我公司作为福日电子控股股东期间，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福日电子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福日电子享有优先权，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信息集团承诺：“在我公司作为福日电子实际控制人期间，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福日电子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福日电子享有优先权，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同时，针对LED产业的投资与经营事项，我公司特别承诺如下：1、将福日电子作为我公司控制的从事LED封装、应用产品及工程项目的唯一业务平台。2、在以下条件之一成就时，我公司将所持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福日电子，具体定价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公允确定：（1）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三年内；（2）确定或合理预计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将实现年度净利润达到1,000万元时。3、作为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的股东（持有36.52%），在兆元光电LED外延片（MOCVD）项目完成全部总投资并开始产生效益之后，我公司将所持兆元光电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福日电子，具体定价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公允确定。4、按兆元光电《章程》规定，我公司对兆元光电投资等重大问题决策拥有一票否决权。在我公司持有的兆元光电股权未转让给福日电子之前，若兆元光电计划从事LED封装及应用产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福日电子本次收购的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目前主营LED显示屏业务），我公司承诺行使上述一票否决权，因此兆元光电不会发生与福日电子在LED封装及应用产品方面的同业竞争。”

截止目前，福日集团及信息集团均按承诺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工作目标和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依据《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管理办法》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了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认为：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其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闽华兴所（2016）审字 G-076 号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福日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福日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福日电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叶瑜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红

中国福州市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99,984,287.19	427,691,706.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6,933,540.86	13,955,123.74
应收账款	七、5	1,116,467,678.78	750,578,280.69
预付款项	七、6	393,959,003.47	408,847,152.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29,502,388.02	30,612,176.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37,028,525.76	449,060,185.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132,215,408.68	103,395,153.47
流动资产合计		2,716,090,832.76	2,184,139,778.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3	297,881,212.06	219,948,37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5	379,416.71	4,851,089.41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86,106,660.37	89,256,069.57
投资性房地产	七、17	5,382,606.41	5,737,737.05
固定资产	七、18	760,473,529.39	392,155,524.66
在建工程	七、19	17,101,741.66	245,310,340.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4	185,019,520.92	205,233,816.21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6	554,235,981.84	554,235,981.8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7	29,094,775.98	37,501,910.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8	10,386,378.91	11,539,094.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9	20,743,514.75	32,017,377.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6,805,339.00	1,797,787,319.56
资产总计		4,682,896,171.76	3,981,927,098.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0	855,334,311.62	627,056,263.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3	295,973,887.43	126,558,915.80
应付账款	七、34	951,862,336.08	671,229,155.02
预收款项	七、35	258,068,886.82	308,980,805.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6	19,404,511.23	19,501,465.81
应交税费	七、37	50,667,126.87	86,083,960.10
应付利息	七、39	3,722,501.30	4,764,906.34
应付股利			12,579,840.00
其他应付款	七、40	219,131,351.33	297,192,005.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56,654,100.91	42,826,935.9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10,819,013.59	2,196,774,252.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3	85,438,685.90	87,092,324.4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5	4,599,158.60	9,993,702.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47	50,000.00	3,680,000.00
预计负债	七、48	6,912,169.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8	87,522,786.63	65,862,514.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742,058.01	175,330,282.57
负债合计		2,903,561,071.60	2,372,104,535.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0	380,280,745.00	380,280,7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2	1,068,588,937.72	1,068,588,937.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4	192,837,172.84	116,820,384.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6	24,442,929.82	22,277,888.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7	-21,991,701.73	-110,480,768.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4,158,083.65	1,477,487,188.15
少数股东权益	九、1	135,177,016.51	132,335,375.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9,335,100.16	1,609,822,563.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82,896,171.76	3,981,927,098.31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360,478.35	64,905,345.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500,000.00	5,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14,633,203.34	13,824,066.93
预付款项		60,860,413.00	65,860,017.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05,435,752.37	325,661,510.38
存货		9,748,462.24	14,939,341.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183,231.99	33,099,742.58
流动资产合计		651,721,541.29	523,290,023.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7,881,212.06	219,948,37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192,089.4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427,971,311.15	1,474,620,821.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18,614.38	4,394,539.74
在建工程		20,940,973.02	2,085,719.32
工程物资		13,274,555.6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3,493.84	401,771.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55,716.36	24,7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3,964.12	2,660,747.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4,339.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7,074,180.22	1,708,328,815.34
资产总计		2,418,795,721.51	2,231,618,839.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2,000,000.00	218,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810,000.00	11,600,000.00
应付账款		19,663,285.30	41,427,010.63
预收款项		53,179,550.66	46,873,911.53
应付职工薪酬		744,486.91	1,829,102.34
应交税费		10,385,688.38	27,761,744.70
应付利息		1,389,159.44	495,34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4,862,854.22	206,657,503.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6,035,024.91	555,244,619.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79,057.61	38,940,128.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279,057.61	38,940,128.29
负债合计		710,314,082.52	594,184,747.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0,280,745.00	380,280,7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1,457,161.37	1,041,457,161.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2,837,172.84	116,820,384.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42,929.82	22,277,888.62
未分配利润		69,463,629.96	76,597,911.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8,481,638.99	1,637,434,091.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18,795,721.51	2,231,618,839.12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182,667,324.49	3,511,289,559.59
其中：营业收入	七、58	6,182,667,324.49	3,511,289,559.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78,258,256.93	3,599,708,253.06
其中：营业成本	七、58	5,738,366,276.27	3,391,441,442.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59	13,702,531.44	7,515,280.36
销售费用	七、60	79,627,947.73	49,986,607.67
管理费用	七、61	254,161,287.96	85,334,142.03
财务费用	七、62	47,581,062.14	41,529,721.95
资产减值损失	七、63	44,819,151.39	23,901,058.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5	113,172,695.44	179,514,290.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409.20	1,979,204.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581,763.00	91,095,597.06
加：营业外收入	七、66	40,301,166.33	2,629,094.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94,278.57	
减：营业外支出	七、67	17,272,082.13	567,379.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68,209.93	117,415.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610,847.20	93,157,311.53
减：所得税费用	七、68	20,495,446.17	29,627,538.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115,401.03	63,529,772.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273,759.67	78,571,326.98
少数股东损益	九、1	2,841,641.36	-15,041,554.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69	76,016,787.98	-158,846,127.9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016,787.98	-158,846,127.9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016,787.98	-158,846,127.9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6,016,787.98	-158,846,127.9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132,189.01	-95,316,355.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290,547.65	-80,274,800.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1,641.36	-15,041,554.3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31	0.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31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29,574,316.23	699,803,924.2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22,759,505.95	687,893,117.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73,818.56	2,715,922.58
销售费用		6,745,017.59	8,490,199.26
管理费用		25,331,210.41	23,089,496.53
财务费用		21,514,608.90	9,359,201.39
资产减值损失		4,637,390.48	-5,139,346.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9,211,999.81	141,353,501.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1,147.47	1,979,204.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24,764.15	114,748,835.08
加：营业外收入		13,223,515.53	146,411.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8,514.95	126,691.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870.61	39,678.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809,764.73	114,768,555.30

减：所得税费用		7,159,352.74	25,018,145.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50,411.99	89,750,409.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016,787.98	-158,846,127.9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016,787.98	-158,846,127.9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6,016,787.98	-158,846,127.9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667,199.97	-69,095,718.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28,156,043.86	3,856,644,198.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578,919.40	164,373,360.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79,325,005.76	172,781,35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5,059,969.02	4,193,798,912.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09,930,245.09	3,960,414,283.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577,556.29	92,367,117.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469,556.84	55,648,066.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340,429,669.66	153,483,95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5,407,027.88	4,261,913,42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47,058.86	-68,114,514.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305,768.63	207,753,037.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60,595.63	6,521,57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0,105.06	2,624,911.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130,271,708.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756,469.32	347,171,235.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601,984.87	156,788,535.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485,794.9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6,959.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101,984.87	233,281,28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5,515.55	113,889,945.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9,678,995.6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1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3,616,128.51	601,972,803.8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18,338.00	30,016,342.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9,534,466.51	971,668,142.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3,462,096.08	740,308,774.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765,929.11	72,943,031.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352,96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	18,452,032.53	74,580,308.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0,680,057.72	887,832,115.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54,408.79	83,836,02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77,298.13	406,359.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39,132.51	130,017,817.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900,803.83	169,882,985.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039,936.34	299,900,803.83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6,000,539.44	570,812,248.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96,532.41	136,161,70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197,071.85	706,973,954.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2,876,619.77	635,335,98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17,498.84	15,674,828.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84,435.80	27,862,403.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778,289.15	148,774,460.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356,843.56	827,647,67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59,771.71	-120,673,719.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805,768.63	207,753,038.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6,454,976.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12.00	53,7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830,781.63	214,261,771.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57,091.12	476,31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710,44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721,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57,091.12	220,907,75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73,690.51	-6,645,986.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9,659,995.6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6,000,000.00	230,717,352.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75,4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675,400.00	530,377,348.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2,600,000.00	391,690,291.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948,594.07	30,662,152.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18,799.89	4,580,308.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467,393.96	426,932,75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08,006.04	103,444,595.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6.79	716.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22,221.63	-23,874,394.5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663,522.32	81,537,916.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85,743.95	57,663,522.32

法定代表人: 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16,820,384.86		22,277,888.62		-110,480,768.05	132,335,375.15	1,609,822,563.3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16,820,384.86		22,277,888.62		-110,480,768.05	132,335,375.15	1,609,822,563.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016,787.98		2,165,041.20		88,489,066.32	2,841,641.36	169,512,536.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6,016,787.98				117,273,759.67	2,841,641.36	196,132,189.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65,041.20		-28,784,693.35		-26,619,652.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5,041.20		-2,165,041.2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19,652.15		-26,619,652.1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5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92,837,172.84		24,442,929.82		-21,991,701.73	135,177,016.51	1,779,335,100.1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544,100.00				408,963,266.66			13,767,009.58			-180,541,215.99	2,328,427.60	485,061,58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75,666,512.76		275,666,512.7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544,100.00				133,296,753.90		275,666,512.76	13,767,009.58			-180,541,215.99	2,328,427.60	485,061,587.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736,645.00				935,292,183.82		-158,846,127.90	8,510,879.04			70,060,447.94	130,006,947.55	1,124,760,975.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8,846,127.90				78,571,326.98	-15,041,554.35	-95,316,355.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9,736,645.00				911,082,729.20							39,705,168.45	1,090,524,542.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9,736,645.00				911,082,729.20							39,705,168.45	1,090,524,542.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2015 年年度报告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510,879.04		-8,510,87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8,510,879.04		-8,510,879.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4,209,454.62							105,343,333.45	129,552,788.0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16,820,384.86		22,277,888.62		-110,480,768.05	132,335,375.15	1,609,822,563.30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16,820,384.86		22,277,888.62	76,597,911.32	1,637,434,091.1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16,820,384.86		22,277,888.62	76,597,911.32	1,637,434,09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016,787.98		2,165,041.20	-7,134,281.36	71,047,547.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6,016,787.98			21,650,411.99	97,667,199.9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65,041.20	-28,784,693.35	-26,619,652.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5,041.20	-2,165,041.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19,652.15	-26,619,652.1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92,837,172.84		24,442,929.82	69,463,629.96	1,708,481,638.9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5 年年度报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存股		储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544,100.00				406,040,944.93				13,767,009.58	-4,641,619.25	655,710,435.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75,666,512.76		275,666,512.7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544,100.00				130,374,432.17		275,666,512.76		13,767,009.58	-4,641,619.25	655,710,435.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736,645.00				911,082,729.20		-158,846,127.90		8,510,879.04	81,239,530.57	981,723,65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846,127.90			89,750,409.61	-69,095,718.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9,736,645.00				911,082,729.20						1,050,819,374.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9,736,645.00				911,082,729.20						1,050,819,374.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510,879.04	-8,510,87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8,510,879.04	-8,510,879.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16,820,384.86		22,277,888.62	76,597,911.32	1,637,434,091.17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电子、本公司或公司）是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1998）09号文批准，由福建福日集团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9年5月7日在福建省工商局注册登记。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41号文批准，公司于1999年4月19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每股面值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万股，并于同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25,640万股，其中发起人股18,640万股，社会公众股7,000万股。2006年度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4,054.41万股。2009年8月24日公司股份实现全流通。

根据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59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234,836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6.43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从人民币240,544,100.00元增加到人民币283,778,936.00元。

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433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6,501,809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8.29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从人民币283,778,936.00元增加到人民币380,280,745.00元。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05101389R，法人代表：卞志航，注册地址：福州开发区科技园区快安大道创新楼，主要经营范围：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软件及系统集成、微电子、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家用电器、电子元器件的制造、销售；照明灯具、光电材料、器件及其应用（配套）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光电照明工程设计、施工和服务；光电照明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信息技术服务；对外贸易；光学玻璃及玻璃纤维、工程塑料、轻工产品、纺织品、服装的加工、销售；电力设备及器材、电工设备及器材、机械设备、五金、仪器仪表、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矿产品（不含煤炭）、百货、饲料（不含添加剂）的销售；对节能项目的投资；节能技术的开发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是集科研、生产、流通、服务为一体，拥有多家参、控股公司，技、工、贸相结合的外向型经济实体。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于2016年3月30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实业）、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美通讯）、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配件）、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科技）、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激光）、福建福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进出口）、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光电）、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图节能）、山西福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福日）、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蓝图）、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照明）、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锐光电）、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迈锐）、福建友好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好环境）、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磊科技）、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诺通讯）、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中诺）、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以诺）、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诺）、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安添）。具体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子公司福日激光注销；孙公司广东以诺吸收合并深圳创诺。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3.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通过。根据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

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A.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其他金融负债。

2、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

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70	70
3 年以上	100	100

备注：子公司中诺通讯、源磊科技 0-6 个月（含 6 个月）以内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 1%，子公司中诺通讯 0-6 月（含 6 个月）以内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为 1%，6-12 个月（含 12 个月）以内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为 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预付款项的坏账准备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预付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个别计价法及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 长期股权投资**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 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股本溢价, 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 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 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 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 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 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 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 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处置

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14）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18）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35	5%	4.75%—2.71%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10	5%	19%—9.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19.00%—9.50%
管理用具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节能项目资产	直线法	按合同年限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

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17.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19.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1.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

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收入

1. 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4.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

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6.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应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迈锐光电	15%
源磊科技	15%
中诺通讯	15%
北京安添	15%
友好环境	15%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本公司生产的出口商品销售适用“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17%。

(2)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共同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子公司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ONTIM手机平台系统软件V1.0”经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朝国税通(2012)200395号税务通知书、“ONTIM手机平台系统软件V2.0”经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朝国税软字[2015]20150429100095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2. 所得税

(1) 子公司迈锐光电于 2013 年 9 月取得证书编号为 GF20134420004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深国税宝龙减免备案[2014]68 号），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内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源磊科技于 2015 年 11 月取得证书编号为 GF20154420012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深国税宝松减免备案[2016]0003 号），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内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友好环境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43500030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4) 子公司中诺通讯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F20134420023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报告期内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子公司北京安添于 2013 年 11 月 14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F2013110002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备案，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内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0,591.59	793,786.31
银行存款	345,908,949.14	274,346,914.14
其他货币资金	153,404,746.46	152,551,005.86
合计	499,984,287.19	427,691,706.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9,157,888.13	126,034,105.78
保本理财产品	5,000,000.00	24,000,000.00
存出投资款		788,473.65
信用证保证金		1,560,000.00
天猫保证金		168,426.43
银行借款保证金	8,195,000.00	
质押股权分红款	909,952.40	
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款	141,905.93	
合计	153,404,746.46	152,551,005.86

其他说明

受限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贷款保证金及质押股权分红款合计 148,262,840.53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作为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

(2) 期末银行存款中有诉讼冻结存款 1,541,350.00 元、用于质押的存款 140,160.32 元，合计 1,681,510.32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作为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除上述保证金及受限存款外，无其他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933,540.86	13,955,123.7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933,540.86	13,955,123.7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626,924.0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7,626,924.0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48,264.93	1.72	14,048,264.9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3,265,692.87	99.92	56,798,014.09	4.84	1,116,467,678.78	803,111,603.83	98.14	52,533,323.14	6.54	750,578,280.69
组合 1：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账款										
组合 2：账龄组合	1,173,265,692.87	99.92	56,798,014.09	4.84	1,116,467,678.78	803,111,603.83	98.14	52,533,323.14	6.54	750,578,280.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3,449.08	0.08	933,449.08	100.00		1,185,868.58	0.14	1,185,868.58	100.00	
合计	1,174,199,141.95	/	57,731,463.17	/	1,116,467,678.78	818,345,737.34	/	67,767,456.65	/	750,578,280.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87,897,005.19	17,040,092.89	1.57%
1至2年（含2年）	53,341,224.65	10,668,244.93	20.00%
2至3年（含3年）	9,792,622.52	6,854,835.76	70.00%
3至4年（含4年）	6,149,363.28	6,149,363.28	100.00%
4至5年（含5年）	2,537,616.64	2,537,616.64	100.00%
5年以上	13,547,860.59	13,547,860.59	100.00%
合计	1,173,265,692.87	56,798,014.09	4.8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慈溪市博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14,425.90	414,425.90	100.00%	胜诉，收回可能性低
上虞市日峰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519,023.18	519,023.18	100.00%	胜诉，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933,449.08	933,449.0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325,940.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762,172.2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子公司迈锐光电收购前应收账款	7,241,577.46	原控股股东买断
子公司源磊科技收购前应收账款	400,402.75	原控股股东买断
长沙酷诺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20,192.00	打包转让
合计	7,762,172.21	/

(1) 2015 年子公司迈锐光电原控股股东陈泽波按收购协议的约定，以现金买断收购前形成的部分应收账款余额 11,473,133.50 元，上述应收账款已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7,241,577.46 元。其中 10,063,872.00 元以子公司迈锐光电应付陈泽波股利抵付，股利不足于冲抵部分 1,409,261.50 元以现金偿还。

(2) 2015 年公司源磊科技原控股股东颜海红按收购协议的约定，以现金买断收购前形成的部分应收账款余额 1,451,200.19 元，上述应收账款已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400,402.7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599,761.9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香港保德有限公司	货款	1,431,095.11	账龄均已十年以上，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多年催收无果，已过诉讼时效	核销报告报董事会审议	否
香港宝晟有限公司	货款	634,081.80	同上	核销报告报董事会审议	否
香港富莱有限公司等其他海外部应收账款	货款	5,360,651.15	同上	核销报告报董事会审议	否
晨怡(浙江)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32,227.50	法院判决，胜诉无法收回	核销报告报总经理审批	否
上海宜洲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14,048,264.93	账龄长、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已胜诉无法执行	核销报告报董事会审议	否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等福日激光应收账款	货款	993,441.45	福日激光已注销	核销报告报董事会审议	否
合计	/	22,599,761.94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	445,561,054.85	37.95	4,455,610.55
摩托罗拉(武汉)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	172,953,600.80	14.73	1,729,536.01
MHossainElectronics	45,114,355.22	3.84	451,143.55
INTESTECHNOLOGIES(INDIA)LTD.	33,593,616.60	2.86	335,936.17
四川蓝景光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2,261,031.48	2.75	322,610.31
合计	729,483,658.95	62.13	7,294,836.5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61,143,264.78	85.37	386,699,223.91	83.46
1 至 2 年 (含 2 年)	23,141,358.18	5.47	20,131,173.38	4.34
2 至 3 年 (含 3 年)	9,674,380.51	2.29	2,016,754.74	0.44
合计	393,959,003.47	93.13	408,847,152.03	88.2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1. 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共计 61,877,529.76 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14.63%,主要是公司海外事业部进出口业务及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尚未结算的货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76,873.46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预付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预付款项	24,966,727.60

其中重要的预付款项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福州菲特罗服装有限公司	货款	5,649,626.67	账龄十年以上,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多年催收无果	核销报告报董事会审议	否
福清伟龙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3,099,844.94			否
福州边达服饰织造有限公司等海外部预付款	货款	16,099,109.72			否
小 计		24,848,581.3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99,999,998.64	23.64
大东亚(福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44,773,435.92	10.58
福清市福盛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32,791,681.31	7.75
爱乐体育用品(福建)有限公司	22,381,921.55	5.29
福建鼎丰鞋业有限公司	11,985,163.46	2.83
合计	211,932,200.88	50.09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90,458.36	19.24	14,990,458.36	100.00		14,990,458.36	19.95	11,992,366.69	80.00	2,998,091.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721,083.43	68.94	24,218,695.41	45.08	29,502,388.02	50,938,984.28	67.79	23,324,899.36	45.79	27,614,084.92
组合1：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组合2：账龄组合	53,721,083.43	68.94	24,218,695.41	45.08	29,502,388.02	50,938,984.28	67.79	23,324,899.36	45.79	27,614,084.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10,226.00	11.82	9,210,226.00	100.00		9,210,226.00	12.26	9,210,226.00	100.00	
合计	77,921,767.79	/	48,419,379.77	/	29,502,388.02	75,139,668.64	/	44,527,492.05	/	30,612,176.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傲闽实业有限公司	14,990,458.36	14,990,458.36	100.00%	对方涉及多项诉讼，在银行贷款已逾期，为可疑类
合计	14,990,458.36	14,990,458.36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华兴财政证券有限公司	9,210,226.00	9,210,226.00	100.00%	胜诉多年未偿还
合计	9,210,226.00	9,210,226.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503,416.30	826,909.18	3.52
1至2年(含2年)	7,431,576.69	1,486,315.34	20.00

2至3年(含3年)	2,935,398.51	2,054,778.96	70.00
3至4年(含4年)	3,494,845.78	3,494,845.78	100.00
4至5年(含5年)	532,772.39	532,772.39	100.00
5年以上	15,823,073.76	15,823,073.76	100.00
合计	53,721,083.43	24,218,695.41	45.0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383,903.8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492,016.1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福日激光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	1,376,721.17	福日激光已注销	报高管会审议	否
厦门海投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	账期在10年以上无法收回	报董事会审议	否
源磊科技办事处	押金	15,295.00	办事处人员已更换,无法收回	报总经理批准	否
合计	/	1,492,016.17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273,740.63	12,306,832.15
备用金及预支工作款	1,111,058.76	5,831,224.75
员工个人借款	894,294.81	445,641.70
应收华兴证券国债款	9,210,226.00	9,210,226.00
预付货款转入	23,927,959.23	25,301,681.25
代垫社保款	3,258,698.92	2,242,839.18
往来款	6,161,836.62	3,475,277.45
设备使用费	2,973,325.66	

废料销售款	873,038.24	
代垫款及其他	15,237,588.92	16,325,946.16
合计	77,921,767.79	75,139,668.6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傲闽实业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14,990,458.36	2-3年	19.24	14,990,458.36
福建华兴财政证券有限公司	应收国债款	9,210,226.00	5年以上	11.82	9,210,226.00
福泰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6,057,562.70	5年以上	7.77	6,057,562.70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3,457,899.29	6个月以内	4.44	34,578.99
中海汇通(福州)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2,940,000.00	1年以内	3.77	147,000.00
合计	/	36,656,146.35	/	47.04	30,439,826.0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0,729,877.92	18,412,478.98	252,317,398.94	165,532,167.83	15,052,684.12	150,479,483.71
在产品	73,208,960.77	158,254.21	73,050,706.56	103,053,893.30	9,132,014.07	93,921,879.23
库存商品	103,276,655.94	11,306,226.30	91,970,429.64	168,322,761.98	9,016,084.58	159,306,677.40
低值易耗品				161,860.16		161,860.16
委托加工物资	23,807,598.10	764,521.56	23,043,076.54	25,867,239.61	660,170.28	25,207,069.33
发出商品	100,683,549.97	4,036,635.89	96,646,914.08	20,074,958.34	91,742.25	19,983,216.09
合计	571,706,642.70	34,678,116.94	537,028,525.76	483,012,881.22	33,952,695.30	449,060,185.9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052,684.12	5,945,796.40		2,586,001.54		18,412,478.98
在产品	9,132,014.07	7,534.83		8,981,294.69		158,254.21
库存商品	9,016,084.58	11,455,317.48		9,165,175.76		11,306,226.30
委托加工物资	660,170.28	104,351.28				764,521.56
发出商品	91,742.25	4,027,998.78		83,105.14		4,036,635.89
合计	33,952,695.30	21,540,998.77		20,815,577.13		34,678,116.9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112,681,864.12	84,794,817.18
增值税留抵税额	18,923,745.78	16,646,698.45
待摊费用	16,870.80	609,788.76
预缴企业所得税	592,927.98	1,343,849.08
合计	132,215,408.68	103,395,153.47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78,060,023.60		278,060,023.60	191,216,900.00		191,216,900.00
按成本计量的	55,629,567.08	35,808,378.62	19,821,188.46	64,539,854.87	35,808,378.62	28,731,476.25
合计	333,689,590.68	35,808,378.62	297,881,212.06	255,756,754.87	35,808,378.62	219,948,376.25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0,943,793.15		20,943,793.15
公允价值	278,060,023.60		278,060,023.6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57,116,230.45		257,116,230.45
已计提减值金额			

注：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性工具系公司持有的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代码 000536）4,110,000 股及公司持有的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代码 601211）9,099,524 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910,287.79		8,910,287.79						0.15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821,188.46			19,821,188.46					0.89	
珩春宝力通信有限公司	35,808,378.62			35,808,378.62	35,808,378.62			35,808,378.62	18.8428	
合计	64,539,854.87		8,910,287.79	55,629,567.08	35,808,378.62			35,808,378.62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35,808,378.62		35,808,378.62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35,808,378.62		35,808,378.6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七、（73）。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192,089.41		4,192,089.41	
员工中长期借款	379,416.71		379,416.71	659,000.00		659,000.00	
合计	379,416.71		379,416.71	4,851,089.41		4,851,089.41	/

注: 员工中长期借款系子公司源磊科技提供给员工的 2 至 5 年的购车贷款。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70,654,943.45			2,267,027.41			3,000,000.00			69,921,970.86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8,601,126.12			-2,416,436.61						16,184,689.51
小计	89,256,069.57			-149,409.20			3,000,000.00			86,106,660.37
合计	89,256,069.57			-149,409.20			3,000,000.00			86,106,660.37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591,433.91			12,591,433.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591,433.91		12,591,433.9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853,696.86		6,853,696.86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130.64		355,130.64
(1) 计提或摊销	355,130.64		355,130.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208,827.50		7,208,827.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82,606.41		5,382,606.41
2. 期初账面价值	5,737,737.05		5,737,737.0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节能项目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管理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7,209,097.17	65,998,338.48	296,573,250.87	15,065,098.48	51,149,520.91	555,995,305.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870,868.34	197,674,799.10	70,696,982.47	987,704.54	17,546,431.89	437,776,786.34
(1) 购置		177,911.00	48,172,654.54	985,243.86	12,457,761.36	61,793,570.76
(2) 在建工程转入	150,870,868.34	197,496,888.10	22,524,327.93		5,074,995.33	375,967,079.70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2,460.68	13,675.20	16,135.88
3. 本期减少金额		2,062,500.00	16,077,524.90	1,280,520.74	6,651,366.68	26,071,912.32
(1) 处置或报废			16,063,849.71	1,280,520.74	6,648,905.99	23,993,276.44
其他		2,062,500.00	13,675.19		2,460.69	2,078,635.88
4. 期末余额	278,079,965.51	261,610,637.58	351,192,708.44	14,772,282.28	62,044,586.12	967,700,179.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703,352.36	12,180,218.09	99,304,608.06	8,451,375.80	28,184,407.31	157,823,961.62
2. 本期增加金额	4,732,392.63	17,600,897.29	27,702,667.86	1,226,394.75	8,441,067.19	59,703,419.72
(1) 计提	4,732,392.63	17,600,897.29	27,586,622.12	1,219,768.31	8,441,067.19	59,580,747.54
(2) 企业合并转入			116,045.74	6,626.44	0.00	122,672.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02,397.46	738,315.76	4,467,395.17	16,608,108.39
(1) 处置或报废			11,402,397.46	738,315.76	4,460,105.75	16,600,818.97
(2) 其他					7,289.42	7,289.42
4. 期末余额	14,435,744.99	29,781,115.38	115,604,878.46	8,939,454.79	32,158,079.33	200,919,272.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740,977.12	121,723.97	153,118.54	6,015,819.63
2. 本期增加金额			4,207,353.73			4,207,353.73
(1) 计提			4,207,353.73			4,207,353.73
3. 本期减少金额			3,900,860.57		14,935.20	3,915,795.77
(1) 处置或报废			3,900,860.57		14,935.20	3,915,795.77
4. 期末余额			6,047,470.28	121,723.97	138,183.34	6,307,377.5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3,644,220.52	231,829,522.20	229,540,359.70	5,711,103.52	29,748,323.45	760,473,529.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505,744.81	53,818,120.39	191,527,665.69	6,491,998.71	22,811,995.06	392,155,524.66

注：尚未投入运营的固定资产

子公司蓝图节能的节能项目资产-翼钢项目 2015 年 7 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但尚未投入运营，该部分资产原值 193,350,394.36 元、累计折旧 10,070,333.03 元、账面价值 183,280,061.33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0,997,644.61	5,511,023.20	1,443,556.63	4,043,064.78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6,074,940.58	1,526,901.42		14,548,039.1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800,896.50
运输工具	1,388,410.18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酒钢集团余热发电项目				161,555,233.95		161,555,233.95
中华职校节能项目				213,541.02		213,541.02
南平技师节能项目				267,525.17		267,525.17
耀隆节电节能项目	2,643,899.58	1,600,000.00	1,043,899.58	2,642,579.58		2,642,579.58
金山光伏发电节能项目				3,942,028.03		3,942,028.03
两融-管理信息化系统	2,222,346.07		2,222,346.07			
闽东电机项目	2,124,841.16		2,124,841.16			
兆元光电项目	5,664,980.24		5,664,980.24			
新楼展示厅项目	196,463.00		196,463.00			
led 显示屏	434,977.10		434,977.10			
LED 产品生产研发基地项目				76,419,111.49		76,419,111.49
待安装调试设备	5,231,412.29		5,231,412.29			
展览区光伏				87,499.47		87,499.47
南国风光伏	182,822.22		182,822.22	182,822.22		182,822.22
合计	18,701,741.66	1,600,000.00	17,101,741.66	245,310,340.93		245,310,340.9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酒钢集团余热发电项目	220,000,000.00	161,555,233.95	31,795,160.41	193,350,394.36			87.19	已完结				自筹
LED产品生产研发基地项目	223,000,000.00	76,419,111.49	101,723,302.34	178,142,413.83			79.88	已完结	7,828,188.76	6,502,926.88		自筹及借款
合计	443,000,000.00	237,974,345.44	133,518,462.75	371,492,808.19			/	/	7,828,188.76	6,502,926.8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及著作权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826,076.96	10,924,414.50	161,893,400.00	92,422,000.00	322,065,891.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512.82	4,507,118.68		4,633,631.50
(1) 购置		126,512.82			126,512.82
(2) 内部研发			4,507,118.68		4,507,118.6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9,709.40	1,500,000.00		1,529,709.40
(1) 处置			1,500,000.00		1,500,000.00
(2) 其他		29,709.40			29,709.40
4. 期末余额	56,826,076.96	11,021,217.92	164,900,518.68	92,422,000.00	325,169,813.5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01,476.50	3,389,782.37	19,280,728.58	64,463,534.16	89,635,521.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0,531.93	2,081,989.86	21,375,695.56	200,000.04	24,818,217.39
(1) 计提	1,160,531.93	2,081,989.86	21,375,695.56	200,000.04	24,818,217.39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5,000.00		1,325,000.00
(1) 处置			1,325,000.00		1,325,000.00
4. 期末余额	3,662,008.43	5,471,772.23	39,331,424.14	64,663,534.20	113,128,739.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6,420.97	175,000.00	26,775,132.67	27,196,553.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75,000.00		175,000.00
(1) 处置			175,000.00		175,000.00
4. 期末余额		246,420.97		26,775,132.67	27,021,553.6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164,068.53	5,303,024.72	125,569,094.54	983,333.13	185,019,520.92
2. 期初账面价值	54,324,600.46	7,288,211.16	142,437,671.42	1,183,333.17	205,233,816.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3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ONTIM 智能省电应用软件		902,919.75			902,919.75			
ONTIM 指纹识别应用软件		964,695.00			964,695.00			
ONTIM 智能日历应用软件		888,107.28			888,107.28			
ONTIM 智能备份应用软件		917,578.64			917,578.64			
ONTIM 网络数字化收音机应用软件		833,818.01			833,818.01			
合计		4,507,118.68			4,507,118.68			

其他说明

开发支出归集项目正式立项后开发阶段的支出，于软件著作权取得时转入无形资产。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1,058,242.88					1,058,242.88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353,311.69					353,311.69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61,890.64					461,890.64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104,690,879.22					104,690,879.22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97,849.68					2,097,849.68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29,267,773.00					29,267,773.00
深圳市中诺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345,096,891.46					345,096,891.46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75,180,438.16					75,180,438.16
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	82,491.86				82,491.86	

合计	558,289,768.59				82,491.86	558,207,276.73
----	----------------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1,058,242.88					1,058,242.88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353,311.69					353,311.69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61,890.64					461,890.64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97,849.68					2,097,849.68
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	82,491.86			82,491.86		
合计	4,053,786.75			82,491.86		3,971,294.89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2014 年末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2012 年末孙公司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其母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 2013 年末孙公司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其母公司福建福日实业有限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 2014 年末子公司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5) 2011 年末孙公司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其母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15 年广东以诺吸收合并深圳创诺，商誉减值准备相应转出。

其他说明

(1) 公司 2012 年以现金收购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1,058,242.88 元。

(2) 公司之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收购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90% 股权，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353,311.69 元。

(3) 公司之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2 年以现金收购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461,890.64 元。

(4) 公司 2013 年 9 月末以现金收购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132,630,025.52 元。2014 年将原纳入商誉的专利技术评估增值按投资比例还原无形资产，相应减少商誉 27,939,146.30 元。

(5) 公司 2013 年 10 月末以现金收购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2,097,849.68 元。

(6)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以现金收购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29,267,773.00 元。

(7) 公司 2014 年 12 月末发行股份收购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345,096,891.46 元。

(8) 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以股权收购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75,180,438.16 元。

(9) 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以现金收购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82,491.86 元。2015 年广东以诺吸收合并深圳创诺，商誉相应转出。

商誉账面净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104,690,879.22	104,690,879.22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29,267,773.00	29,267,773.00
深圳市中诺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345,096,891.46	345,096,891.46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75,180,438.16	75,180,438.16
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554,235,981.84	554,235,981.84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技术开发收益分享支出	17,640,000.00		5,880,000.00		11,760,000.0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750,319.67	7,256,000.93	4,171,421.94	2,093,906.10	13,740,992.56
模具费用摊销	5,111,638.63	2,944,920.24	5,173,459.84		2,883,099.03
网络推广费	16,071.38		12,857.13		3,214.25
碳纤维箱体设计费	467,500.00		330,000.00		137,500.00
品牌创建服务咨询费	1,491,631.21		932,911.07		558,720.14
其他	24,750.00		13,500.00		11,250.00
合计	37,501,910.89	10,200,921.17	16,514,149.98	2,093,906.10	29,094,775.98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519,619.98	7,663,750.26	28,060,951.26	4,592,364.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3,503,127.55	875,781.89	14,708,360.04	3,677,090.01
薪酬			500,000.00	125,000.00
开办费			893,569.61	223,392.40
预提费用	1,935,856.48	483,964.12	10,142,990.55	2,535,747.64
政府补助	2,570,000.00	385,500.00	2,570,000.00	385,500.00
合并抵销未实现损益	4,750,369.14	980,405.71		
合计	59,278,973.15	10,389,401.98	56,875,871.46	11,539,094.8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7,116,230.45	64,279,057.61	155,760,513.15	38,940,128.29
被收购子公司的评估增值	144,175,321.22	23,243,729.02	168,388,328.97	26,922,386.3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0,153.77	3,023.07		
合计	401,311,705.44	87,525,809.70	324,148,842.12	65,862,514.6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3.07	10,386,378.91		11,539,094.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23.07	87,522,786.63		65,862,514.6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3,562,908.75	227,197,712.02
可抵扣亏损	230,903,527.14	176,911,804.28
合计	404,466,435.89	404,109,516.3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年		25,214,625.50	2010年亏损
2016年	20,035,608.63	18,625,394.27	2011年亏损
2017年	26,652,669.98	21,191,501.21	2012年亏损
2018年	44,375,613.91	51,957,032.18	2013年亏损
2019年	66,712,289.88	59,923,251.12	2014年亏损
2020年	73,127,344.74		2015年亏损
合计	230,903,527.14	176,911,804.28	/

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8,388,087.52	21,443,748.54
预付工程设备款	460,249.61	9,772,791.41
预付购房款	800,838.00	800,838.00
预付发行费用	1,094,339.62	

合计	20,743,514.75	32,017,377.95
----	---------------	---------------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9,486,798.58	266,081,219.22
抵押借款		7,800,000.00
保证借款	477,377,513.04	288,475,044.00
信用借款	78,470,000.00	64,700,000.00
合计	855,334,311.62	627,056,263.2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信用借款期末余额 7,847 万元为集团内互开票据并贴现的未到期金额。

2. 保证借款期末数 477,377,513.04 元，其中 312,000,000.00 元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135,433,960.80 元由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9,943,552.24 元由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质押借款期末数人民币 299,486,798.58 元，其中：

(1) 质押借款中 8,000,000 元以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的出口退税专户为质押；

(2) 质押借款中 34,500,000.00 元以公司持有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900 万股质押担保，同时由福建福日电子有限公司。

(3) 质押借款中 217,195,928.02 元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应收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和联想移动通信（武汉）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质押，同时由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董事王清云、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质押借款中 39,790,870.56 元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存入保证金质押账户的存款（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 8,195,000.00 元）质押，同时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的 12 台机器设备（西门子贴片机）抵押，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抵押设备原值 19,408,075.00 元，净值 11,262,745.92 元，此外还由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130,696,636.80	126,558,915.80
银行承兑汇票	165,277,250.63	
合计	295,973,887.43	126,558,915.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901,121,661.96	620,184,221.86
一至二年	23,914,221.73	37,334,090.39
二至三年	19,963,607.08	7,845,909.42
三年以上	6,862,845.31	5,864,933.35
合计	951,862,336.08	671,229,155.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工程款	50,740,674.12	主要是公司海外事业部进出口业务尚未结算的货款及尚未到付款期的工程款等
合计	50,740,674.12	/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57,311,247.51	308,509,716.67
工程款	757,639.31	471,088.50
合计	258,068,886.82	308,980,805.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	29,564,033.11	占预收款项余额的 11.46%，主要系公司海外事业部进出口业务及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尚未结算的预收款项。
合计	29,564,033.11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293,201.27	334,117,489.70	333,554,333.34	18,856,357.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08,264.54	20,202,054.97	20,862,165.91	548,153.60
三、辞退福利		5,186,623.55	5,186,623.5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501,465.81	359,506,168.22	359,603,122.80	19,404,511.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31,304.46	311,262,091.02	310,755,679.38	18,537,716.10
二、职工福利费		7,494,110.37	7,494,110.37	
三、社会保险费	16,521.92	7,420,961.37	7,434,086.09	3,397.2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6,521.92	5,915,875.03	5,928,999.75	3,397.20
工伤保险费		873,908.67	873,908.67	
生育保险费		595,923.87	595,923.87	
补充医疗保险		35,253.80	35,253.80	
四、住房公积金	23,798.68	7,322,381.99	7,328,540.67	17,6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1,576.21	617,944.95	541,916.83	297,604.3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8,293,201.27	334,117,489.70	333,554,333.34	18,856,357.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176.30	18,063,401.67	18,110,207.09	1,370.88
2、失业保险费	339.20	1,610,206.16	1,610,459.68	85.68
3、企业年金缴费	1,159,749.04	528,447.14	1,141,499.14	546,697.04
合计	1,208,264.54	20,202,054.97	20,862,165.91	548,153.60

37、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092,003.03	16,875,936.27
营业税	3,170,293.93	1,357,010.17
企业所得税	21,426,109.79	43,847,995.88
个人所得税	9,902,673.90	20,945,470.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9,236.08	1,315,662.71
印花税	383,967.02	660,471.89
防洪费	79,664.13	18,070.64
房产税	178,254.14	110,491.90
土地使用税	190,315.61	14,872.70
教育费附加	944,609.24	937,977.35
合计	50,667,126.87	86,083,960.10

3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49,168.33	257,682.72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73,332.97	4,229,130.8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个人借款应付利息		278,092.80
合计	3,722,501.30	4,764,906.3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陈泽波		12,579,840.00
合计		12,579,840.00

4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1,850,248.19	253,079,423.39
1年至2年(含2年)	3,392,079.89	30,509,303.74
2年至3年(含3年)	5,104,512.07	5,175,615.33
3年以上	8,784,511.18	8,427,662.59
合计	219,131,351.33	297,192,005.0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账龄1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工程质保金、工程尾款等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403,564.91	36,499,575.93
其中：保证借款	7,086,564.91	6,499,575.93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3,317,000.00	3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250,536.00	6,327,360.00
合计	56,654,100.91	42,826,935.93

其他说明：

1. 保证借款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抵押借款 43,317,000.00 元，其中：

(1) 抵押借款中 13,317,000.00 元详见本附注七、(43)长期借款(1)的说明。

(2) 抵押借款中 30,000,000.00 元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广东以诺以位于东莞市大朗镇松木山村的土地(土地证号东府国用(2012)第特22号)作为抵押；以广东以诺的房产(房产证号分别为粤房地权证莞字2000664663号、粤房地权证莞字2000664430号和粤房地权证莞字2000664695号)作为抵押，同时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的董事王清云及其妻子张金花和本公司提供连带共同保证。长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3年到2017年，合同中同时约定补充还款计划，2014年还款2,000万元，2015、2016年分别还款3,000万元，每年按照季度平均还款。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250,536.00 元，系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应付融资租赁款。

43、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5,463,000.00	75,000,000.00
保证借款	9,975,685.90	12,092,324.45
合计	85,438,685.90	87,092,324.45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1. 保证借款期末数人民币 9,975,685.90 元，其中人民币 500 万元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源磊科技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余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子公司蓝图节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抵押借款期末数人民币 75,463,000.00 元由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陈泽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4,337,600 元的抵押担保，抵押物为证号为惠府国用(2013)13021750021 号的土地使用权。

3. 利率区间为 4.35%-6.12%。

44、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321,062.84	10,849,694.60
小计	16,321,062.84	10,849,694.6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6,327,360.00	6,250,536.00
合计	9,993,702.84	4,599,158.60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系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应付融资租赁款。

4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7、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业化项目支持基金	1,500,000.00		1,500,000.00		
信息产业部电子发展基金	1,500,000.00		1,500,000.00		
福日激光财政专项应付款	630,000.00		630,000.00		
福日科技研发专项拨款	50,000.00			50,000.00	
合计	3,680,000.00		3,630,000.00	50,000.00	/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6,912,169.00	对外担保被诉
合计		6,912,169.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子公司蓝图节能根据法院一审判决结果计提对外担保预计负债。详见附注十四或有事项2.。

49、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496,800.00	210,000.00	577,099.99	7,129,700.01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1,204,940.63		115,382.76	1,089,557.87	
合计	8,701,740.63	210,000.00	692,482.75	8,219,257.8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小间距LED显示屏3D全息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屏体弧形拼接装置及LED屏原创项目	770,000.00				7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LED显示屏的全息影像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亿鑫钢铁节能补贴	226,800.00		129,600.00		97,200.00	与资产相关
交院项目节能补贴		210,000.00	46,666.67		163,333.33	与资产相关
低光衰、高光效白光片式LED光源器件产业化项目	3,700,000.00		400,833.32		3,299,166.68	与资产相关
360°发光的高光效LED条形(灯丝状)光源的研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496,800.00	210,000.00	577,099.99		7,129,700.01	/

50、股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0,280,745.00						380,280,745.00

51、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2、资本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5,655,904.46			1,035,655,904.46
其他资本公积	32,933,033.26			32,933,033.26
合计	1,068,588,937.72			1,068,588,937.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3、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820,384.86	181,159,907.88	79,804,190.58	25,338,929.32	76,016,787.98		192,837,172.84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6,820,384.86	181,159,907.88	79,804,190.58	25,338,929.32	76,016,787.98		192,837,172.8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6,820,384.86	181,159,907.88	79,804,190.58	25,338,929.32	76,016,787.98		192,837,172.8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55、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6、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277,888.62	2,165,041.20		24,442,929.82
合计	22,277,888.62	2,165,041.20		24,442,929.82

5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480,768.05	-180,541,215.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0,480,768.05	-180,541,215.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273,759.67	78,571,326.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65,041.20	8,510,879.0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619,652.1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991,701.73	-110,480,768.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注：公司 2015 年 4 月 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 元，共计需要派发的现金股利为 2,661.97 万元。本预案已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实施完毕。

5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60,562,707.72	5,731,704,533.43	3,500,316,449.27	3,387,543,152.18
其他业务	22,104,616.77	6,661,742.84	10,973,110.32	3,898,290.43
合计	6,182,667,324.49	5,738,366,276.27	3,511,289,559.59	3,391,441,442.61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LED 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727,844,726.63	599,572,345.59	540,046,784.00	449,008,316.74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2,222,385,089.86	2,025,568,706.64	60,232,162.45	61,382,791.41
贸易类	3,123,824,364.37	3,093,720,489.27	2,897,082,289.94	2,871,795,596.17
其他	329,834.02	2,402,686.36	2,955,212.88	5,356,447.86
软件及技术开发业	86,178,692.84	10,440,305.57		
合计	6,160,562,707.72	5,731,704,533.43	3,500,316,449.27	3,387,543,152.18

5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813,989.32	1,987,512.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59,286.76	2,616,412.02
教育费附加	4,682,425.18	1,865,884.99
土地使用税（投资性房地产）	149,963.21	150,070.42
房产税（投资性房地产）	796,866.97	763,879.45

其他		131,521.39
合计	13,702,531.44	7,515,280.36

60、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及港杂费	21,894,856.38	17,466,114.60
职工薪酬	29,100,555.21	15,391,960.05
租赁费	2,557,988.75	2,639,643.63
差旅交通费	6,152,418.31	4,066,900.58
广告宣传费	4,641,238.05	4,266,185.98
折旧费	661,451.31	197,041.64
办公费	4,316,558.47	1,155,792.92
业务招待费	2,532,184.72	1,738,198.15
保险费	354,534.60	553,079.69
装修费用	148,141.20	198,657.05
售后服务费	2,072,394.78	
首板样品及设计费	1,236,915.54	
其他	3,958,710.41	2,313,033.38
合计	79,627,947.73	49,986,607.67

6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127,653.82	27,976,514.68
无形资产摊销	8,908,899.75	326,691.30
租赁费	11,196,593.64	5,268,472.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50,431.41	2,092,127.89
办公费	10,310,687.25	5,262,205.18
差旅交通费	7,704,445.83	3,140,202.24
专业服务费	5,729,544.46	6,628,057.09
研发费	107,835,997.48	22,877,259.26
业务招待费	3,171,985.90	1,296,133.54
税费	5,037,213.03	1,839,367.86
折旧费	7,539,632.21	3,177,270.72
信息披露费	231,192.07	950,799.52
董事费	175,178.50	297,200.00
其他	9,141,832.61	4,201,840.30
合计	254,161,287.96	85,334,142.03

6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3,496,370.87	45,413,784.32
利息收入	-5,769,365.55	-4,704,304.27
汇兑净收益	-14,707,354.18	-659,960.34

手续费及其他	4,561,411.00	1,480,202.24
合计	47,581,062.14	41,529,721.95

6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470,798.89	5,222,529.05
二、存货跌价损失	21,540,998.77	15,500,214.5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07,353.73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600,000.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2,222.25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3,156,092.56
十四、其他		
合计	44,819,151.39	23,901,058.44

6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409.20	1,979,204.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507.10	-6,959.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909,952.40	454,976.2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951,556.61	177,020,467.91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98,102.73	66,601.65
合计	113,172,695.44	179,514,290.53

6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94,278.57	307,722.94	494,278.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94,278.57	307,722.94	494,278.5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2,000.00	46,000.00	2,000.00
政府补助	35,971,194.07	1,571,758.57	24,501,273.99
清算损益	1,637,916.16		1,637,916.16
其他	2,195,777.53	703,612.51	2,195,777.53
合计	40,301,166.33	2,629,094.02	28,831,246.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运费补贴		161,634.00	与收益相关
2013年第二批展会扶持资金		7,500.00	与收益相关
俄罗斯摊位补贴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保补贴		333,31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贴息		20,004.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扶持		114,451.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局2013年国外展会补贴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企业信息化项目资助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亿鑫钢铁节能补贴		43,2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进口贴息		83,400.00	与收益相关
展会补贴		21,935.57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科技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财政厅兼并重组专项资金补助		127,5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第9批开拓资金		43,824.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服务署(2014年建设项目资金)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集团项目补助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尾区2013鼓励先进制造款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监局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购兼并补助款	9,743,500.00		与收益相关
马尾经信局2015增长转型增产增效奖	1,690,6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资助拨款(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进口贴息拨款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市民营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国内市场开拓资助费)	47,07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境外广告补贴	19,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境外专利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贸委第三批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	61,6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经济促进局进口贴息	115,9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经济促进局技改费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低光衰、高光效白光 LED 片式光源器件产业化项目验收完成	400,833.32		与资产相关
安监经费	5,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保补助/信保扶持资金	164,336.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529,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监局补贴经费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一批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化项目支持基金-科技三项费用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产业部电子发展基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建电子信息(集团)科技创新三等奖奖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财政库款, 2014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品牌培育项目资金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市场开拓资金补贴(贷款贴息)	8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宝安区文化产业发展资金项目产业化补贴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宝安区科技成果产业化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亿鑫钢铁节能补贴(按合同期摊销)	129,6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交通学院节能补贴(按合同期摊销)	46,666.67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费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财政委员会优化外贸结构扶持资金	4,768.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龙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奖励金	623,4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财政国库成长培育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11,469,920.0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971,194.07	1,571,758.57	/

6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68,209.93	117,415.38	2,668,209.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68,209.93	117,415.38	2,668,209.9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4,900.00	70,000.00	64,900.00
停产、搬产损失	7,046,642.87		7,046,642.87
滞纳金、违约赔偿支出	467,906.21	13,576.64	467,906.21
对外担保损失	6,912,169.00		6,912,169.00
其他	112,254.12	366,387.53	112,254.12
合计	17,272,082.13	567,379.55	17,272,082.13

6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021,387.62	34,205,144.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25,941.45	-4,577,605.63
合计	20,495,446.17	29,627,538.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0,610,847.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152,711.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098,795.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43,299.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87,444.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07,014.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592,650.79
按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37,352.30
投资分红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227,488.1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481,751.06
前期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转回/补确认	-3,625,027.54
合并产生的影响	-9,950,868.78
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预计以后年度不可抵扣的影响	-79,608.04
所得税费用	20,495,446.17

69、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4）

70、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15,859,735.51	109,712,547.57
保证金转回	25,831,625.65	47,414,711.60
政府补助	21,134,174.00	4,109,358.57
利息收入	5,522,455.42	3,781,086.98
其他	10,977,015.18	7,763,648.37
合计	79,325,005.76	172,781,353.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108,751,157.59	37,373,735.12
付现费用	161,902,845.56	66,375,727.97
银行手续费	4,410,307.45	1,605,535.57
保证金支出增加额	59,765,311.29	46,928,946.01
其他	5,600,047.77	1,200,014.74
合计	340,429,669.66	153,483,959.4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中诺取得的现金		130,271,708.18
合计		130,271,708.1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远期结售汇投资损失		6,959.33
合计		6,959.33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保证金	45,918,338.00	30,016,342.66
合计	45,918,338.00	30,016,342.66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费用	6,533,232.64	
股票发行费用	11,918,799.89	4,580,308.71
返还迈锐股东的出资保证金		70,000,000.00
合计	18,452,032.53	74,580,308.71

7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0,115,401.03	63,529,772.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819,151.39	23,901,058.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935,878.18	20,751,068.47
无形资产摊销	24,818,217.39	9,886,503.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514,149.98	9,999,649.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4,108,089.68	-192,391.09

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65.00	2,083.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969,826.79	45,882,853.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172,695.44	-179,514,290.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2,715.89	-2,658,382.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78,657.34	-1,250,029.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405,850.20	-2,374,877.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9,290,833.76	-111,492,804.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5,764,782.55	54,026,006.67
其他		1,389,26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47,058.86	-68,114,514.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0,039,936.34	299,900,803.8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99,900,803.83	169,882,985.9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39,132.51	130,017,817.9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0,039,936.34	299,900,803.83
其中: 库存现金	670,591.59	793,786.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4,227,438.82	274,318,543.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41,905.93	24,788,473.6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039,936.34	299,900,803.8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7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9,944,350.85	
其中：银行存款	1,681,510.32	诉讼冻结存款及质押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148,262,840.53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23,907,808.87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30,271,445.14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636,864,323.13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5,100,000.00	股权质押借款
合计	1,156,087,927.99	/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受限情况

公司以持有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900 万股质押给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作为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3,450 万元之质押担保。

3. 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应收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和联想移动通信（武汉）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质押向银行借款，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636,864,323.13 元同时由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董事王清云、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受限情况

（1）子公司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证号为惠府国用（2013）13021750021 号的土地使用权质押给银行作为长期贷款之抵押担保。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土地使用权净值 12,085,085.70 元。

（2）子公司广东以诺以证号东府国用（2012）第特 22 号的土地使用权质押给银行作为长期借款之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4 年，担保期限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土地使用权净值 18,186,359.44 元。2014 年 7 月 16 日，广东以诺在取得房产证后将该房产追加抵押，房产证号分别为粤房地权证莞字 2000664663 号、粤房地权证莞字 2000664430 号和粤房地权证莞字 2000664695 号。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房产净值 112,645,062.95 元。

（3）子公司中诺通讯 2014 年 7 月为取得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以机器设备（西门子切片机）提供抵押保证。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设备的净值 11,262,745.92 元。

74、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	--------	------	---------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345,291.38	6.4936	21,722,984.12
欧元	15,860.36	7.0952	112,532.43
港币	0.24	0.8333	0.20
英镑	0.23	9.6087	2.2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8,642,574.38	6.4936	121,057,420.9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3,246.02	6.4936	475,630.36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3,128,000.00	6.4936	20,311,980.8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5、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清算子公司

2015年3月27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闽电集综【2015】67号文《关于同意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销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2015年12月23日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开）登记内注核字【2015】第5911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决定准予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注销登记。

2、 本集团范围内的吸收合并

根据2015年9月20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合并协议书》，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同时解散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资产、人员，均由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承继。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办妥工商注销手续。

3、 除上述事项外，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其他变更。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贸易	100.00%		设立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51.00%	收购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租赁		75.00%	设立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电子产品	51.00%		设立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贸易	65.00%		设立
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电子产品	50.00%		设立
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贸易	100.00%		设立
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电子产品		100.00%	设立+收购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节能业务	76.20%		收购
山西福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临汾	临汾	节能业务		100.00%	设立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节能业务		90.00%	收购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69.59%		收购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电子产品		100.00%	设立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节能业务	51.00%		收购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51.00%		收购+增资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收购
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吉安	吉安	电子产品		100.00%	收购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电子产品		100.00%	收购
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收购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100.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福日实业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由本公司出资组建成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于 2014 年 8 月向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支付增资款 51,210,441.00 元，增资后福日实业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000 万元。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优美通讯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2 日，注册资本 HK1,332.03 万元。福日实业 2012 年受让优美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美裕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1 万港币股权(占其股权比例为 51%)，并于收购后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2013 年 1 月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另一股东同比例对优美通讯增资，增资后股权比例仍为 51%。

(3) 福日配件成立于 1986 年 8 月 26 日，注册资本 5,057.40 万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议案》，同意以福日配件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净资产-523.70 万元人民币为依据，将本公司所持有的福日配件 75%的股权以 1 元人民币转让给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福日配件已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由直接持有福日配件 75%股权转变为间接持有福日配件 75%的股权。

(4) 福日照明原名福建福日科光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本 4,800 万元，由本公司与其他股东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

(5) 福日科技成立于 2000 年 7 月 3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本公司与其他股东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持有其 65%的股权。

(6) 福日激光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16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本公司与其他股东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持有其 50%的股权。2015 年 12 月 23 日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开)登记内注核字【2015】第 5911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决定准予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注销登记。

(7) 福日进出口原名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1,264 万元, 由本公司出资设立。2014 年 2 月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更名为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已于 2014 年 2 月 9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 福日光电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30 日, 由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出资组建, 2013 年本公司受让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持有的福日光电 73.58% 股份, 福日光电成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26.42% 股权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以 100 元人民币受让香港 MaxBenefitHoldingsLimited 公司所持有的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日光电) 26.42% 股权。2014 年 1 月, 本公司与香港 MaxBenefitHoldingsLimited 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香港 MaxBenefitHoldingsLimited 公司将其持有的福日光电 26.42% 的股权共 436 万元人民币出资, 以 100 元人民币转让给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福日光电已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 福日光电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并于 2014 年 8 月向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支付增资款 43,500,000.00 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 万元。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11 月 17 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以闽电集综【2015】355 号文件《关于福建福日光电 100% 股权内部转让方案的批复》, 同意福日股份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光电有限 100% 股权以 1 元转让给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2015 年 11 月, 本公司与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并于 2015 年 12 月收到股权转让款。福日光电已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 福日光电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持股的全资子公司。

(9) 蓝图节能成立于 2010 年 6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 2012 年受让练菲所持有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1,020 万元股权, 并与另一股东同比例增加投资。2012 年末公司持有其股权为人民币 1,530 万元, 占其实收资本的比例为 51%。2013 年 9 月公司又受让练菲持有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25.20% 股权, 至 2013 年末公司共持有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76.20% 股权。

(10) 山西福日成立于 2012 年 8 月,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由蓝图节能出资设立。

(11) 武汉蓝图成立于 2000 年 11 月 6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系蓝图节能以收购方式持有其 90% 的股权。

(12) 迈锐光电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10 日。根据 2013 年本公司与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 公司以人民币 19,487 万元受让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所持有的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迈锐光电公司) 共计 3,415 万元出资额, 收购后本公司对迈锐光电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92.798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引入由迈锐光电管理团队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组建的深圳市福锐明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福锐明投资) 对迈锐光电增资 7,001.90 万元, 同时, 本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不参与本次增资。深圳市福锐明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向公司认缴 7,001.90 万元, 其中 1,227 万元为实收资本, 多缴的 5,774.90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业经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联创立信所 (内) 验资 [2014]6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本次增资完成后, 迈锐光电注册资本由 3,680 万元提高到 4,907 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额为 3,415 万元, 持股比例从原来的 92.80% 降低至 69.59%。子公司迈锐光电已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 [2014] 第 81895200 号变更 (备案) 通知书。

2014 年 7 月, 子公司迈锐光电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用资本公积 5,093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的议案, 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 万元, 业经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联创立信所 (内) 验资 [2014]7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 [2014] 第 82102621 号变更 (备案) 通知书。

(13) 惠州迈锐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原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由迈锐光电出资设立。2014 年 7 月, 迈锐光电对其增资 2,000 万元, 增资后, 惠州迈锐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 万元。2015 年, 惠州迈锐注册资本变更为 8,000 万元。

(14) 友好环境成立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1,021 万元。根据 2013 年本公司与李显英等 5 个自然人股东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好环境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 万元增加至 1,021 万元, 本公司用现金认购其中的新增注册资本 520.71 万元, 认购价为人民币 911.77 万元, 收购后本公司对友好环境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51%。

(15) 源磊科技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17 日。2014 年 10 月 24 日,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公司通过受让部份股权并增资的方式, 以总价 11,985 万元获得源磊科技 51% 股权, 其中, 以 7,985 万元受让萍乡源磊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源磊科技 40.9487% 股权(出资额为 1,228.461 万元); 受让完成之后, 再以 4,000 万元对源磊科技进行单方增资(出资额为 615.3846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 源磊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 3,615.3846 万元, 公司合计持有其 51% 股权。源磊科技已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 6638616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

(16) 中诺通讯成立于 1997 年 10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5,606.0175 万元。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并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433 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的核准,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96,501,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购买相关资产,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每股发行价 8.29 元。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王州明、张凯师、贝风雨、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以各自持有的中诺通讯共计 10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80,000.00 万元认购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96,501,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中诺通讯已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 6761003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本次变更后, 本公司持有中诺通讯 100% 的股份, 中诺通讯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7) 江西中诺成立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880 万元, 由中诺通讯出资组建成立。

(18) 深圳创诺成立于 2004 年 8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2011 年 12 月, 中诺通讯受让张棋明和蔡海明所持有的深圳创诺的全部股权, 受让价格为人民币 10,669,919.40 元。根据 2015 年 9 月 20 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合并协议书》,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 同时解散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资产、人员, 均由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承继。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办妥工商注销手续。

(19) 广东以诺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由中诺通讯出资组建成立。

(20) 北京安添成立于 2009 年 04 月 07 日, 注册资本 10,501.72 万元。2014 年 2 月 24 日, 其股东深圳讯通安添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对北京安添的全部股权作价 10,501.72 万元对中诺通讯增资, 增资完成后,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成为中诺通讯的全资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优美通讯	49.00%	-1,250,428.36		-10,993,083.48
福日配件	25.00%	348,181.01		-3,635,434.97
福日照明	49.00%	-6,822,180.29		-19,699,092.24
福日科技	35.00%	261,235.29		7,522,718.73
福日激光	50.00%	3,073,393.41		
蓝图节能	23.80%	-9,414,432.56		-11,650,644.12
迈锐光电	30.41%	6,133,668.66		73,426,035.80

友好环境	49.00%	-3,011,929.37		-3,026,965.93
源磊科技	49.00%	13,524,133.57		103,233,482.7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优美通讯	5,642,105.47	2,030,672.70	7,672,778.17	27,546,792.42		27,546,792.42	9,223,993.34	3,017,059.74	12,241,053.08	32,124,022.71		32,124,022.71
福日配件	2,703,613.03	1,453,921.71	4,157,534.74	18,701,274.66		18,701,274.66	1,234,371.74	1,583,527.89	2,817,899.63	18,754,363.57		18,754,363.57
福日照明	21,461,382.56	5,666,494.37	27,127,876.93	67,330,105.98		67,330,105.98	29,886,943.91	8,587,411.67	38,474,355.58	61,753,767.71	3,000,000.00	64,753,767.71
福日科技	260,216,948.97	1,550,746.42	261,767,695.39	240,224,213.32	50,000.00	240,274,213.32	217,693,052.82	1,587,800.12	219,280,852.94	198,483,757.40	50,000.00	198,533,757.40
福日激光							139.96		139.96	5,516,926.80	630,000.00	6,146,926.80
蓝图节能	1,121,651.03	266,922,723.14	268,044,374.17	304,708,595.38	11,887,854.90	316,596,450.28	1,702,055.00	249,130,387.58	250,832,442.58	247,780,969.32	12,092,324.45	259,873,293.77
迈锐光电	288,905,385.45	270,306,082.56	559,211,468.01	234,411,146.04	83,346,735.00	317,757,881.04	306,569,927.51	187,247,264.01	493,817,191.52	218,764,153.86	53,769,357.50	272,533,511.36
友好环境	13,731,157.25	9,009,149.36	22,740,306.61	28,606,172.41	311,615.70	28,917,788.11	10,879,431.53	13,335,923.61	24,215,355.14	23,933,166.45	312,875.55	24,246,042.00
源磊科技	238,116,856.65	165,138,744.29	403,255,600.94	172,163,302.50	20,411,721.46	192,575,023.96	189,285,527.85	140,619,163.76	329,904,691.61	129,685,666.32	17,138,720.91	146,824,387.2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优美通讯	2,124,440.80	-2,551,894.62	-2,551,894.62	-181,109.75	59,906,913.45	-15,839,561.34	-15,839,561.34	293,491.05
福日配件	4,918,691.94	1,392,724.02	1,392,724.02	-342,602.27	2,531,901.56	12,687.94	12,687.94	1,166,206.00
福日照明	31,718,272.35	-13,922,816.92	-13,922,816.92	-1,006,732.74	15,322,467.02	-17,852,582.22	-17,852,582.22	-1,189,789.49
福日科技	884,657,616.42	746,386.53	746,386.53	-8,323,461.26	841,586,463.30	761,776.22	761,776.22	7,497,489.63
福日激光		6,146,786.84	6,146,786.84	-2,019.45		-719.45	-719.45	-719.45
蓝图节能		-39,511,224.92	-39,511,224.92	11,484,066.16	1,265,000.00	-16,825,484.94	-16,825,484.94	45,453,014.68
迈锐光电	366,065,334.19	20,169,906.81	20,169,906.81	30,812,522.92	446,687,777.44	31,783,141.70	31,783,141.70	59,084,395.90
友好环境	19,410,314.32	-6,146,794.64	-6,146,794.64	5,782,819.28	6,115,808.56	-13,528,456.02	-13,528,456.02	-5,690,306.93
源磊科技	301,343,619.28	27,600,272.60	27,600,272.60	26,145,752.44	49,624,858.85	5,468,094.56	5,468,094.56	-4,569,815.0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福顺微)	福州	福州	电子产品	30%		权益法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两岸照明)	福州	福州	节能服务	2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顺微	两岸照明	福顺微	两岸照明
流动资产	166,479,304.12	34,428,699.61	174,789,542.01	64,340,606.92
非流动资产	110,593,700.56	48,934,888.28	126,909,772.20	31,494,969.30
资产合计	277,073,004.68	83,363,587.89	301,699,314.21	95,835,576.22
流动负债	43,999,768.48	6,821,340.60	66,182,836.05	7,331,145.88
非流动负债		760,000.00		640,000.00
负债合计	43,999,768.48	7,581,340.60	66,182,836.05	7,971,145.8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3,073,236.20	75,782,247.29	235,516,478.16	87,864,430.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9,921,970.86	15,156,449.46	70,654,943.45	17,572,886.07
调整事项		1,028,240.05		1,028,240.05
--商誉		1,028,240.05		1,028,240.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9,921,970.86	16,184,689.51	70,654,943.45	18,601,126.1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79,280,505.16	15,747,515.73	208,540,495.10	15,579,850.51
净利润	6,538,552.48	-12,082,183.05	10,010,969.55	-5,843,369.2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538,552.48	-12,082,183.05	10,010,969.55	-5,843,369.2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000,000.00		6,000,000.00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4).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5).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8,060,023.60			278,060,023.6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78,060,023.60			278,060,023.6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78,060,023.60			278,060,023.6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为华映科技（股票代码 000536）、国泰君安（股票代码 601211）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股票交易市场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持有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19,821,188.46 元、琿春宝力通信有限公司股权 35,808,378.62 元以成本计量，其中琿春宝力通信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除上述之外，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以摊余成本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	投资及电子产品	10,096.30 万元	24.78	24.7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的母公司为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国有法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为 8.88%、24.7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建省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附注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附注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合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和格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州信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灯具	1,601.71	16,910.77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LED 应用产品	123,130.76	167,002.56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灯具及节能产品		12,061.54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产品	37,726.49	73,111.11
福建省和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灯具		288,206.07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 LED 应用产品	9,769.23	241,075.21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1,405,038.30	1,468,616.9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福州信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39,690.00	88,425.00
福建省和格实业有限公司	房产	2,610,24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信息集团	2,700.00	2015/03/05	2016/03/05	否
信息集团	2,500.00	2015/03/05	2016/02/25	否
信息集团	3,000.00	2015/06/03	2016/06/02	否
信息集团	2,000.00	2015/12/22	2016/12/21	否
信息集团	2,000.00	2015/12/25	2016/12/25	否
信息集团	60.00	2015/07/23	2016/01/23	否
信息集团	420.00	2015/07/30	2016/01/28	否
信息集团	1,000.00	2015/09/16	2016/09/16	否
信息集团	1,020.00	2015/07/30	2016/01/30	否
信息集团	1,000.00	2015/10/30	2016/04/30	否
信息集团	1,000.00	2015/02/13	2016/02/12	否
信息集团	3,000.00	2015/01/28	2016/01/28	否
信息集团	3,000.00	2015/04/24	2016/04/22	否
信息集团	1,000.00	2015/05/29	2016/05/27	否
信息集团	1,500.00	2015/07/30	2016/01/30	否
信息集团	1,500.00	2015/11/25	2016/05/25	否
信息集团	1,050.00	2015/07/31	2016/01/31	否
信息集团	1,500.00	2015/08/28	2016/08/28	否
信息集团	1,500.00	2015/09/10	2016/09/10	否
信息集团	3,000.00	2015/10/30	2016/01/30	否
信息集团	3,000.00	2012/08/24	2017/08/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本期及上期确认的担保费用分别为 3,328,063.87 元、2,538,871.30 元；上述表格中最后一行为信息集团为公司子公司蓝图技能提供的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5/7/28	2016/1/24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1,631,361.1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12/23	2016/6/20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162,50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13/5/21	2015/4/28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1,958,00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8/26	2015/9/16	本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 7,937,777.78
拆出				

本公司上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为 9,300,694.45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1、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和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东电机”）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合同》，合同投资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本公司使用闽东电机办公楼、厂房屋面，建设总装机容量 500KWp 分布式光伏电站进行光伏发电专项供电服务，服务方式为 EMC 合同能源管理·能源分享型。目前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1 月通过电业局并网验收，开始发电。本项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进行对外披露。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闽东电机项目余额 2,124,841.16 元。

2、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和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合同》，合同投资额为人民币 1435 万元，本公司使用兆元光电厂房及车棚屋面，建设总装机容量 1180KWp 分布式光伏电站进行光伏发电专项供电服务，服务方式为 EMC 合同能源管理·能源分享型。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于 2016 年 3 月向当地电业局递交并网验收申请，正等待电业局验收通过。本项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进行对外披露。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兆元光电项目余额 5,664,980.24 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4,894.53	63,486.52	104,800.83	5,240.04
应收账款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9,091.00	454.55	16,007.00	800.35
应收账款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4,687.80	3,281.46	4,687.80	234.39
应收账款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4,331.00	10,031.70	14,331.00	2,866.20
应收账款	福建省和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201.00	7,440.22	37,201.10	1,860.06
预付款项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510,0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363,282.58	72,656.52	363,282.58	72,656.52
其他应收款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89,694.67	14,484.73	289,694.67	14,484.7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福州信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3,075.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3,000.00	103,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0,350,916.99	184,281,040.11

7、关联方承诺

详见十六、其他重要事项第 7、（3）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关于《TRT 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项下的节能技术服务诉讼

2010 年 8 月，子公司蓝图节能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签订《TRT 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双方采用节能量分享模式，由蓝图节能提供节能技术服务，在三金钢铁厂区内投资 2,350 万元，设计、建造、运营一座回收并利用三金钢铁高炉炉顶压力能和热能、装机功率为 2,500KW 的发电站（TRT 电站），效益分享期 10 年。2012 年 9 月，TRT 电站建成并投产发电，三金钢铁并未按照合同约定结算和支付节能技术服务费。2014 年 11 月，蓝图节能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与三金钢铁签订的《TRT 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并要求被告支付节能服务费 9,931,561.64 元，暂计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1,016,163.30 元，可得利益损失 25,045,500.00 元。2014 年 11 月 28 日，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案件已经开庭审理但未判决。蓝图节能已申请财产保全，冻结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的数宗土地使用权。

2015 年 6 月 24 日，蓝图节能委托的“三金案件”代理律师收到福州中院邮寄的案件资料，得知三金钢铁已经向福州中院提起反诉，三金钢铁在反诉中诉称：按合同约定，TRT 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即应在 2011 年 8 月 21 日到期，而事实上 TRT 项目建成验收合格是在 2012 年 9 月后，与约定工期相比延期一年有余，故起诉要求判令蓝图节能向其支付工程违约金 4,410,000 元。目前，公司已经委托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代理诉讼，案件已经开庭审理但未判决。

(2) 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关于《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合同项下的节能技术服务诉讼

2010年8月，子公司蓝图节能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签订《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双方采用节能量分享模式，由蓝图节能提供节能技术服务，在三金钢铁厂区内投资4,380万元，设计、建造、运营一座回收并利用三金钢铁高炉生产过程中的排空煤气余热、装机功率为5,500KW的发电站（余热发电站），效益分享期10年。2013年9月，余热发电站建成并投产发电，三金钢铁并未按照合同约定结算和支付节能技术服务费。2014年11月，蓝图节能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与三金钢铁签订的《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并要求被告支付节能服务费7,072,438.40元，暂计至2014年10月31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395,109.20元，可得利益损失46,816,874.00元。2014年11月28日，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案件已经开庭审理但未判决。蓝图节能已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要求冻结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名下银行存款5500万元，或冻结其名下等值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或通知资产受让人福建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或福建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暂停向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支付受让资产的对价或将其用于代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偿还债务，目前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在处理中。

2015年6月24日，蓝图公司委托的“三金案件”代理律师收到福州中院邮寄的案件资料，得知三金公司已经向福州中院提起反诉，三金公司在反诉中诉称：按合同约定，余热项目建设期为12个月，即应在2011年8月21日到期，而事实上余热项目建成验收合格是在2013年9月后，与约定工期相比延期二年有余，故起诉要求判令蓝图公司向其支付工程违约金13,445,000元。目前，公司已经委托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代理诉讼，案件已经开庭审理但未判决。

（3）与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代购国库券债权纠纷案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0）榕经初字第332号民事判决书及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1）榕执申字第197号、197-3号民事裁定书，继续对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尚欠本公司的代购国库券债权2,579.84万元人民币进行追讨。此前，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将被执行人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839,756股的股权和在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694,753股的股权及其未取走的分红折抵给本公司，有关折抵手续已办理完成。2007年底，公司申请将福建华兴财政证券公司拥有的债权共计1,636.36平方米的房产进行拍卖，于2008年3月收回欠款7,805,974.00元。目前正在继续查找可执行财产，剩余欠款正在继续追讨过程中。

公司已对上述尚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4年9月4日，余盛向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股东练涛偿还借款100万元及利息54万元，合计154万元，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该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2014年9月9日，管牡丹向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偿还借款本金300万元并支付利息162万元，合计462万元。该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2014年12月12日，许钢、林志强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股东练涛向许钢偿还借款180万元及利息100万元，要求练涛向林志强偿还借款200万元及利息110万元，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现一审法院已判决许钢、林志强胜诉，子公司蓝图节能已按一审判决计提或有负债6,912,169.00元。现有新证据表明借款人练涛有还款付息，并且借款本金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子公司蓝图节能已向高院提请撤销一审判决。

以上3个案件，原告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分别在诉讼中，诉称：2012年4月12日，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与练生茂、练菲、练涛、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蓝图节能签订《借款协议书》，约定：练涛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人民币78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2012年4月12日至2013年4月12日），其中600万元汇入练涛指定的账户（建行5522451820139338），180万元以现金支付给练涛，借款使用费为每个月15万元，按月支付，直至借款本金全部还清为止，剩余借款本金600万元在2013年4月12日由练涛一次性还清。子公司蓝图节能与练生茂、练菲、练涛、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本金及使用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从借款本金及使用费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借款本金及使用费全部偿还完毕之日止。具体诉称的借款情况如下：

出借人	借款人	保证人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	-----	-----	------	------

余盛	练涛	蓝图节能、练生茂、练菲、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2 年 5 月 2 日	100.00 万元
管牡丹			2012 年 4 月 27 日、2012 年 4 月 28 日、2012 年 5 月 3 日	300.00 万元
许纲			2012 年 4 月 16 日	180.00 万元
林志强			2012 年 4 月 16 日	200.00 万元
合计				780.00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p>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信息集团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7,555 万股（含 7,555 万股），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5,350.7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偿流动资金。如公司 A 股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及各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201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实施完毕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原来的 8.65 元/股调整为 8.58 元/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75,550,000 股调整为不超过 76,166,375 股，募集资金总额仍为不超过人民币 65,350.75 万元。</p> <p>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29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6,166,376 股新股。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在推进中。</p>		

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实施完毕后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1、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2、增加公司可支配现金流；3、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5 年 11 月本公司同意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实业）以 100 元人民币受让保德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配件）25%的股权，受让后福日实业持有福日配件 100%的股权。福日配件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适用 不适用**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

2013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制定《企业年金方案》，并于 2013 年 8 月 29 日取得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备案的复函》（闽企年函[2013]27 号）。根据《企业年金方案》的规定，企业年金缴费以企业上一年度职工工资总额为基数，企业缴费按不超过本企业上一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5%提取，并从经营成本列支，个人缴费按不超过上一年度本人工资总额的 1%提取，由企业在职职工的工资中代为扣除。2014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与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平安养颐人生企业年金集合计划受托管理合同》。按该合同的约定，年金基金财产由企业和受益人缴费、企业年金基金财产投资运作收益及受托财产托管财产所产生的银行利息组成；委托人首年受托财产预计为 72.52 万元，并按年度进行年金缴费；年金缴费资金选择省心收益投资组合；本集合计划的加入期限为三年，期限截止日为 2017 年 2 月 11 日，加入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委托人没有书面提出退出的，加入期限自动延长相同期限。2015 年度、2014 年度本公司分别确认 42.64 万元、38.16 万元的年金费用。

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1. 收购迈锐光电**

2013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批准福建福

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2013年9月末，公司受让陈泽波等相关方所持有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3,415万元出资额（即92.7989%股权）事项的股权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约定，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如本次交易在2013年度实施完毕，交易完成以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购买迈锐光电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为准，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迈锐光电应达到以下业绩目标：（1）2013年、2014年、2015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不低于3,000万元人民币、3,500万元人民币和3,900万元人民币。（2）2013年、2014年、2015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合计数不低于12,000万元人民币。

如迈锐光电在2013年度和2014年度的实际盈利数低于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的业绩，则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在相关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后30天内以现金方式补足相关年度经审计的实际盈利数与当年度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差额由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至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迈锐光电在三年期内合计实际盈利数低于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的三年期合计业绩，则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在迈锐光电2015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后30天内以现金方式补足三年期合计实际盈利数与三年期合计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扣除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履行2013年度、2014年度业绩补偿义务的金额）。差额由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至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甲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第三条履行对迈锐光电的资金支持，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无权要求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现金补偿。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任一主体均对前述业绩补偿承担连带责任。

根据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迈锐光电2014、2015年度审计报告，迈锐光电2013年、2014年、2015年三个年度实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为3,388.00万元、3,637.31万元、2,650.54万元，合计数为9,675.85万元人民币，未能达成承诺业绩，差额为-2,324.15万元。

2. 收购源磊科技

2014年10月24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本公司与冯云龙、颜磊、颜海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增资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公司通过受让部份股权并增资的方式，以总价11,985万元获得源磊科技51%股权，其中，以7,985万元受让萍乡源磊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源磊科技40.9487%股权（出资额为1,228.461万元）；受让完成之后，再以4,000万元对源磊科技进行单方增资（出资额为615.3846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源磊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3,615.3846万元，公司合计持有其51%股权。源磊科技已于2014年10月30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6638616号变更（备案）通知书。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约定，冯云龙、颜磊、颜海红保证源磊科技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不低于 2,900 万元、3,400 万元和 4,000 万元，合计人民币 10,300 万元。

在完成股权变更及增资手续后，冯云龙、颜磊、颜海红将所持有的源磊科技股权质押给福日电子，用于业绩承诺及或有损失的履约保证。

若源磊科技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任何一个年度实际归属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未达到承诺数，则福日电子有权要求冯云龙、颜磊、颜海红在相关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天内以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对福日电子进行补偿，补偿时福日电子以一元人民币受让股权，冯云龙、颜磊、颜海红同比例转让股权。

源磊科技按超额累进制的方法，对冯云龙、颜磊、颜海红兑现超额奖金。承诺期内业绩承诺超额完成 10% 以内，按超额部分的 10% 兑现超额奖金；业绩承诺超额完成 10%-30%，按超额部分的 40% 兑现超额奖金；业绩承诺超额完成 30% 以上，按超额部分的 60% 兑现超额奖金。兑现超额奖金时，超额奖金计入奖金提取当年的公司成本费用。

3. 收购中诺通讯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并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433 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96,501,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 8.29 元。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王州明、张凯师、贝风雨、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以各自持有的中诺通讯共计 10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80,000.00 万元认购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96,501,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中诺通讯已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 6761003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持有中诺通讯 100% 的股份，中诺通讯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合同》及《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合同之补充合同》的约定，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共同承诺：在下述业绩承诺期间，中诺通讯的业绩应达到以下指标：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不低于 8,000 万元人民币、10,000 万元人民币和 12,000 万元人民币。

若中诺通讯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任何一个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的净利润数，则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应在需补偿当年年报披露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按本次认购福日电子股权的比例以本次认购的福日电子股权进行补偿；不足部分由信息集团作为第二顺序补偿责任人以其本次认购的福日电子股份补足；股份均不足补偿时由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作为第三顺序补偿责任人按本次认购福日电子股权的比例以现金

进行补偿。每年应补偿的股份数=(中诺通讯当年承诺净利润数-中诺通讯当年实际净利润数)/中诺通讯在利润补偿期限内各年的净利润承诺数的总和*福日电子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数量。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84,207.88	100.00	851,004.54	5.50	14,633,203.34	23,084,344.49	100.00	9,260,277.56	40.11	13,824,066.93
组合1: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账款	9,458,381.08	61.08			9,458,381.08	4,959,254.17	21.48			4,959,254.17
组合2: 账龄组合	6,025,826.80	38.92	851,004.54	14.12	5,174,822.26	18,125,090.32	78.52	9,260,277.56	51.09	8,864,812.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484,207.88	/	851,004.54	/	14,633,203.34	23,084,344.49	/	9,260,277.56	/	13,824,066.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871,797.10	193,589.86	5%
1至2年(含2年)	1,700,812.21	340,162.44	20%
2至3年(含3年)	453,217.49	317,252.24	70%
合计	6,025,826.80	851,004.54	14.12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83,444.96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425,828.0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香港保德有限公司	货款	1,431,095.11	账龄十年以上,多年催收无果,已过诉讼时效	核销报告报董事会审议	否
香港宝晟有限公司	货款	634,081.80	同上	同上	否
香港富莱有限公司等其他海外部应收账款	货款	5,360,651.15	同上	同上	否
合计		7,425,828.06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9,458,381.08	61.08	
古田县大甲镇人民政府	2,200,000.00	14.21	110,000.00
安盛(福建)贸易有限公司	768,460.68	4.96	153,692.14
福建正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连江分公司	510,000.00	3.29	25,5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0,908.18	3.04	29,167.14
合计	13,407,749.94	86.58	318,359.2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4,257,194.46	97.62	8,821,442.09	2.13	405,435,752.37	334,260,121.39	97.07	8,777,114.90	2.63	325,483,006.49
组合1: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398,947,221.48	94.01			398,947,221.48	323,539,315.00	93.95			323,539,315.00
组合2: 账龄组合	15,309,972.98	3.61	8,821,442.09	57.62	6,488,530.89	10,720,806.39	3.11	8,777,114.90	81.87	1,943,691.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02,745.45	2.38	10,102,745.45	100.00	0.00	10,102,745.45	2.93	9,924,241.56	98.23	178,503.89
合计	424,359,939.91	/	18,924,187.54	/	405,435,752.37	344,362,866.84	/	18,701,356.46	/	325,661,510.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153,443.00	307,672.15	5.00
1至2年(含2年)	737,454.05	147,490.81	20.00
2至3年(含3年)	175,989.32	123,192.52	70.00
3至4年(含4年)	76,953.30	76,953.30	100.00
4至5年(含5年)	114,100.40	114,100.40	100.00
5年以上	8,052,032.91	8,052,032.91	100.00
合计	15,309,972.98	8,821,442.09	57.62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华兴财政证券有限公司	9,210,226.00	9,210,226.00	100.00%	胜诉, 多年未收回
上海傲闽实业有限公司	892,519.45	892,519.45	100.00%	对方涉及多项诉讼, 在银行贷款已逾期, 为可疑类
合计	10,102,745.45	10,102,745.4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37,972.3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393,645.1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福建福日激光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93,645.19	公司注销	核销报告上报高管会审议	否
厦门海投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	账期在10年以上	核销报告上报董事会审议	是
合计	/	4,393,645.19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00,903,419.07	327,014,592.45
应收华兴证券国债款	9,210,226.00	9,210,226.00
预付货款转入	1,192,519.45	4,968,167.60
押金、保证金	4,902,980.37	817,755.56
代垫社保款	1,478,656.30	404,208.40
备用金及预支工作款	60,000.00	260,809.78
代垫款及其他	6,492,138.62	1,323,824.47
设备租赁款	120,000.10	363,282.58
合计	424,359,939.91	344,362,866.8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6,082,600.42	3年以内	57.99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267,371.30	4年以内	14.2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209,000.01	1年以内	9.71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084,610.00	3年以内	4.97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005,316.73	5年以内	3.06	
合计	/	381,648,898.46	/	89.9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50,424,391.37	8,559,740.59	1,341,864,650.78	1,396,424,492.37	11,059,740.59	1,385,364,751.7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6,106,660.37		86,106,660.37	89,256,069.57		89,256,069.57
合计	1,436,531,051.74	8,559,740.59	1,427,971,311.15	1,485,680,561.94	11,059,740.59	1,474,620,821.3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日实业	167,393,926.65			167,393,926.65		
福日科技	7,202,127.52			7,202,127.52		
福日照明	24,480,000.00			24,480,000.00		
福日激光	2,500,000.00		2,500,000.00			
福日进出口	8,559,740.59			8,559,740.59		8,559,740.59
蓝图节能	18,950,900.00			18,950,900.00		
福日光电	43,500,101.00		43,500,101.00			
迈锐光电	194,870,000.00			194,870,000.00		
友好环境	9,117,700.00			9,117,700.00		
源磊科技	119,850,000.00			119,850,000.00		
中诺通讯	799,999,996.61			799,999,996.61		
合计	1,396,424,492.37		46,000,101.00	1,350,424,391.37		8,559,740.59

(1) 福日激光注销: 2015年3月27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闽电集综【2015】67号文《关于同意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销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2015年12月23日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开)登记内注核字【2015】第5911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决定准予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注销登记。

(2) 转让福日光电股权: 2015年11月17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以闽电集综【2015】355号文件《关于福建福日光电100%股权内部转让方案的批复》,同意福日股份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光电有限100%股权以1元转让给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2015年11月,本公司与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5年12月收到股权转让款。福日光电已于2015年12月2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70,654,943.45			2,267,027.41			3,000,000.00			69,921,970.86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8,601,126.12			-2,416,436.61						16,184,689.51	
小计	89,256,069.57			-149,409.20			3,000,000.00			86,106,660.37	
合计	89,256,069.57			-149,409.20			3,000,000.00			86,106,660.3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4,328,045.11	422,483,580.59	695,141,774.80	687,617,192.29
其他业务	5,246,271.12	275,925.36	4,662,149.42	275,925.36
合计	429,574,316.23	422,759,505.95	699,803,924.22	687,893,117.65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LED 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41,285,836.00	39,715,997.15	21,953,502.67	14,884,323.91
贸易类	383,042,209.11	382,767,583.44	673,188,272.13	672,732,868.38
合计	424,328,045.11	422,483,580.59	695,141,774.80	687,617,192.29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409.20	1,979,204.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3,500,100.00	-38,101,146.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09,952.40	454,976.2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951,556.61	177,020,467.91
合计	69,211,999.81	141,353,501.35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73,931.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01,273.9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98,102.73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7,046,642.8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912,169.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111,814,049.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192.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0,633.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2,082,510.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28,775.28	
合计	88,780,222.6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9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司原稿

董事长：卞志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